
目 录

一、审阅报告	第 1 页
二、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第 2—3 页
（一）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第 2 页
（二）备考合并利润表	第 3 页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第 4—95 页

审 阅 报 告

天健审（2017）11-10 号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阅了后附的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阳光科公司）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编制基础编制的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包括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0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10 月的备考合并利润表以及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是东阳光科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阅工作的基础上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出具审阅报告。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阅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审阅工作，以对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有限保证。审阅主要限于询问东阳光科公司有关人员和财务数据实施分析程序，提供的保证程度低于审计。我们没有实施审计，因而不发表审计意见。

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东阳光科公司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没有按照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所述的编制基础编制。

我们提醒报表使用者关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三对编制基础的说明。本报告仅供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资产重组事项之用，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阅意见。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五日

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							
						会合01表	
编制单位：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注释号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注释号	2016年10月31日	2015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2,371,823,294.66	2,495,227,977.39	短期借款	20	3,462,428,639.75	1,847,404,000.00
结算备付金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出资金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拆入资金			
衍生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应收票据	2	666,606,969.29	671,672,362.91	衍生金融负债			
应收账款	3	1,191,167,025.22	1,060,168,250.39	应付票据	21	202,043,083.94	82,627,549.69
预付款项	4	114,757,610.44	74,013,720.03	应付账款	22	753,376,678.89	520,171,556.91
应收保费				预收款项	23	26,810,123.51	29,545,977.53
应收分保账款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收利息				应付职工薪酬	24	55,685,571.58	61,397,559.37
应收股利				应交税费	25	45,271,208.75	44,270,803.50
其他应收款	5	60,331,382.12	61,716,346.88	应付利息	26	11,215,068.50	116,352,054.7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应付股利	27	4,445,227.18	51,874,861.47
存货	6	1,144,800,710.39	1,173,381,203.64	其他应付款	28	335,754,086.61	643,928,381.4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应付分保账款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	224,224.97		保险合同准备金			
其他流动资产	8	197,792,971.59	110,040,120.00	代理买卖证券款			
流动资产合计		5,747,504,188.68	5,646,219,981.24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9	194,640,000.00	1,976,392,543.99
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负债			
发放委托贷款及垫款				流动负债合计		5,091,669,688.71	5,373,965,288.7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	340,843,567.38	344,120,119.95	非流动负债：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借款	30	503,250,000.00	526,720,000.00
长期应收款				应付债券	31	1,081,186,104.61	1,076,910,476.22
长期股权投资	10	52,855,439.05	36,272,554.23	其中：优先股			
投资性房地产				永续债			
固定资产	11	4,326,692,859.41	3,793,870,515.70	长期应付款	32		3,440,000.00
在建工程	12	629,385,772.38	1,119,779,576.02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工程物资	13	12,325,419.10	13,637,682.19	专项应付款	33	6,545,451.00	7,418,179.00
固定资产清理				预计负债	34	77,734,925.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递延收益	35	148,423,691.05	163,075,765.05
油气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	18	29,396,828.67	31,181,897.07
无形资产	14	1,923,929,593.92	1,986,706,322.73	其他非流动负债	36	230,800,000.00	
开发支出	15	35,848,548.71	38,636,379.50	非流动负债合计		2,077,337,001.04	1,808,746,317.34
商誉	16	1,595,616.68	1,595,616.68	负债合计		7,169,006,689.75	7,182,711,606.05
长期待摊费用	17	23,072,025.20	14,656,938.15	所有者权益：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	61,379,452.01	54,686,751.1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7	4,772,858,436.55	4,666,435,170.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9	553,152,417.12	455,883,543.79	少数股东权益	37	1,766,719,773.34	1,656,919,204.62
非流动资产合计		7,961,080,710.96	7,859,846,000.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6,539,578,209.89	6,323,354,375.26
资产总计		13,708,584,899.64	13,506,065,981.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708,584,899.64	13,506,065,981.31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备考合并利润表

		会合02表	
编制单位：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注释号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4,937,091,728.74	5,368,435,538.25
其中：营业收入	1	4,937,091,728.74	5,368,435,538.25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475,623,782.01	5,013,804,181.91
其中：营业成本	1	3,619,772,949.36	4,086,335,776.8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	24,691,099.82	24,801,383.55
销售费用	3	231,624,079.32	169,200,888.81
管理费用	4	350,239,701.34	402,123,034.79
财务费用	5	196,278,062.64	304,529,402.07
资产减值损失	6	53,017,889.53	26,813,695.88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损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	1,831,054.53	12,068,497.5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231,790.84	190,554.23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463,299,001.26	366,699,853.90
加：营业外收入	8	61,256,915.96	90,434,963.6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535,345.07	27,118.93
减：营业外支出	9	89,312,403.09	14,969,233.61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8,750,316.09	2,871,536.2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435,243,514.13	442,165,583.89
减：所得税费用	10	112,055,071.44	95,729,580.7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3,188,442.69	346,436,003.1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21,051,137.14	232,091,579.23
少数股东损益		102,137,305.55	114,344,423.9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3,276,552.57	-13,201,482.7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导致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76,552.57	-13,201,482.7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1	-3,276,552.57	-13,201,482.73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319,911,890.12	333,234,520.4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7,774,584.57	218,890,096.50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2,137,305.55	114,344,423.9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一、公司基本情况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成都量具刀具股份有限公司，系经成都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批准，由原成都量具刀具总厂改组而成，于 1988 年 5 月 12 日在四川省成都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后经历次变更，公司总部现位于广东省韶关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200673131734N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2,468,873,909.00 元，股份总数 2,468,873,909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有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11,457,732 股，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A 股 2,457,416,177 股。公司股票于 1993 年 9 月 1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

本公司属金属制品行业。经营范围：矿产资源的投资；氟化工的投资、研发；新能源相关产品及新型材料的投资、研发；项目投资；高纯铝、电极箔、亲水箔及亲水箔用涂料、铝电解电容器、软磁材料、电化工产品研发和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主要产品或提供的劳务：铝电解电容器、电极箔、电子铝箔、空调箔、电化工产品等。

本公司将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和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等 30 家子公司纳入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详见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范围的变更”和“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二、重大资产重组方案及交易标的相关情况

（一）重大资产重组方案

根据本公司 2017 年 2 月 15 日第九届二十七次董事会决议，本公司拟向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东阳光药）发行股份的购买其持有的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昌长江药业）22,620 万股内资股股份。

根据公司与宜昌东阳光药签订的《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本次交易价格参考北京天健兴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评估报告》（天兴评报字（2017）第 0108 号）的评估结果并结合宜昌长江药业 H 股股价情况，经交易双方协商一致，

双方同意并确认宜昌长江药业 22,620 万股内资股股份的交易价格为 322,108.80 万元。

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发行价格为 5.91 元/股，系参考公司首次审议本次交易相关事项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定价基准日）前 12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90%确定。

公司上述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方案尚需满足多项条件方可完成，包括但不限于本公司股东大会的批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其他相关监管部门的核准通过。

（二）交易标的相关情况

宜昌长江药业系经宜昌市对外经济贸易委员会批准，由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和香港南北兄弟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发起设立，于 2001 年 8 月 8 日在宜昌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总部位于湖北省宜昌市。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20000730842584F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 452,022,850.00 元，股份总数 452,022,85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其中，境内非流通法人股份 226,200,000 股，境外无限售条件的流通股份 H 股 225,822,850 股。公司股票已于 2015 年 12 月 29 日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挂牌交易。

宜昌长江药业属医药制造行业。经营范围：研发、生产、销售国内外原料药、仿制药、生物药、首仿药、新药（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 26 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申请文件》的相关规定编制，仅供本公司实施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使用。

（二）除下述事项外，本公司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采用的会计政策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并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真实、完整的反映了本公司 2015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6 年 10 月 31 日的备考合并财务状况，以及 2015 年度和 2016 年 1-10 月的备考合并经营成果。

1.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假设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二所述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已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最早期初（2015 年 1 月 1 日）实施完成，即上述重大资产重组交易完成后的架构在 2015 年 1 月 1 日已经存在。

2. 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系以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本公司 2015 年度，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阅的本公司 2016 年 1-10 月的财务

报表，和业经毕马威华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的宜昌长江药业 2015 年度及 2016 年 1-10 月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按以下方法编制。

(1) 购买成本

由于本公司拟以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方式完成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本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将按重组方案确定的拟发行股份总数和发行价格计算的支付对价作为备考合并财务报表 2015 年 1 月 1 日的购买成本，并相应确认为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2) 宜昌长江药业的各项资产、负债在假设购买日（2015 年 1 月 1 日）的初始计量

由于本公司与宜昌长江药业在此次重大资产重组前后均同受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控制，故本公司在编制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时，按《企业会计准则——企业合并》中有关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处理原则进行账务处理，对其各项资产、负债均以其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3) 权益项目列示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的所有者权益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列示，不再区分“股本”、“资本公积”、“其他综合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等明细项目。

(4) 鉴于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之特殊编制目的，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不包括备考合并现金流量表及备考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并且仅列报和披露备考合并财务信息，未列报和披露母公司个别财务信息。

(5) 由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交易而产生的费用、税收等影响未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中反映。

四、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重要提示：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针对应收款项坏账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等交易或事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一) 会计期间

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的会计期间为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

(二) 营业周期

公司经营业务的营业周期较短，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三）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四）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五）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母公司将其控制的所有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以母公司及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母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编制。

（六）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2. 当公司为共同经营的合营方时，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

- （1）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持有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确认出售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资产所产生的收入；
- （5）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公司持有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金额。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除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外，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人民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九）金融工具

1.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四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下两类：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在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依据、计量方法和终止确认条件

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初始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时，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公司按照公允价值对金融资产进行后续计量，且不扣除将来处置该金融资产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但下列情况除外：（1）持有至到期投资以及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计量；（2）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

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对金融负债进行后续计量，但下列情况除外：(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且不扣除将来结清金融负债时可能发生的交易费用；(2) 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负债，按照成本计量；(3) 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或没有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并将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1) 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确定的金额；2) 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原则确定的累积摊销额后的余额。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与套期保值有关外，按照如下方法处理：(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在资产持有期间所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收益。(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持有期间按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计入投资收益；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现金股利，于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股利时计入投资收益；处置时，将实际收到的金额与账面价值扣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后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当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解除时，相应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了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1) 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2) 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所

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之和。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方法

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确定相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公司将估值技术使用的输入值分以下层级，并依次使用：

(1)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2)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等；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3)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作出的财务预测等。

5. 金融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1)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2)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先将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区分开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可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包括单项金额重大和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测试结果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高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

① 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②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
- ③ 公司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④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⑤ 因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债务工具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 ⑥ 其他表明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已经发生减值的情况。

2) 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以及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公司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单独进行检查。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50%（含 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12 个月（含 12 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若其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 20%（含 20%）但尚未达到 50%的，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 6 个月（含 6 个月）但未超过 12 个月的，本公司会综合考虑其他相关因素，诸如价格波动率等，判断该权益工具投资是否发生减值。对于以成本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公司综合考虑被投资单位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是否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判断该权益工具是否发生减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予以转出并计入减值损失。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投资，在期后公允价值回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并计入当期损益。对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期后公允价值回升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以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发生减值时，将该权益工具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发生的减值损失一经确认，不予转回。

(十)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非医药制造行业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1,000.00 万元以上(含)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 50.00 万元以上(含)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

准备的计提方法	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	--------------

(2) 医药制造行业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 500.00 万元以上(含)的应收账款、单项金额 50.00 万元以上(含)的其他应收款。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具体组合及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确定组合的依据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信用风险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非合并范围内关联方款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
其他组合	应收政府部门款、信用证收款、应收出口退税、应收开票银行到期承兑汇票等款项具有类似风险特征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	经减值测试后未发生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余额百分比法
其他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2) 非医药制造行业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含, 下同)	1	1
1-2 年	10	10
2-3 年	30	30
3-4 年	50	50
4-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医药制造行业账龄分析法

账 龄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6 个月以上 1 年以内（含 1 年）	20	20
1-2 年	50	50
2-3 年	80	80
3 年以上	100	100

（4）余额百分比法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 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 计提比例 (%)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1	1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组合、余额百分比法组合及其他组合等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有客观证据表明可能发生了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从相关组合中分离出来，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对应收票据、应收利息、长期应收款等其他应收款项，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发出存货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按照存货类别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

按照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2) 包装物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十二) 长期股权投资

1. 共同控制、重要影响的判断

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存在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认定为共同控制。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认定为重大影响。

2. 投资成本的确定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在购买日按照支付的合并对价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

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判断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把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收益。但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3) 除企业合并形成以外的: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债务重组方式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4.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的处理方法

(1) 个别财务报表

对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剩余股权,对被投资单位仍具有重大影响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实施共同控制的,转为权益法核算;不能再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确认为金融资产,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进行核算。

(2) 合并财务报表

1)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在丧失控制权之前,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资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丧失对原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应当在丧失控制权

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至丧失控制权，且属于“一揽子交易”的

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年限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时予以确认。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类 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5-30	5.00-10.00	6.33-3.0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5	5.00-10.00	19.00-6.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00-10.00	9.50-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8-10	5.00-10.00	11.88-9.00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00-10.00	19.00-11.25
矿井建筑物	产量法			

(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 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 当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3) 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3.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

(十六)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专利权、非专利技术及软件使用权等，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具体年限如下：

项 目	摊销年限(年)
土地使用权	50
专利技术	5
非专利技术	5-10
软件使用权	5-10

3.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3）无形

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将为获取并理解相关技术及其相关的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将相应的技术用于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产品期间确认为开发阶段。

4. 探矿权核算方法

公司将按规定申请取得或转让取得的探矿权予以资本化,对发生的后续探矿成本,按以下原则处理:

确定发现了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将探矿成本予以资本化;

确定未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将探矿成本扣除净残值后计入当期损益;

未能确定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在一年内将探矿成本暂时予以资本化,到一年时仍未能确定是否发现探明经济可采储量,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探矿成本的资本化支出继续暂时资本化,否则计入当期损益:

(1) 已发现足够数量的储量,但要确定其是否属于探明经济可采储量,还需要实施进一步的勘探活动;

(2) 进一步的勘探活动已在实施中或已有明确计划并即将实施。

已费用化的探矿成本又发现了探明经济可采储量的,已费用化的探矿成本不作调整,重新探矿发生的支出予以资本化。

探明储量的探矿权在取得采矿权后转入无形资产核算,并按产量法进行摊销。

(十七) 部分长期资产减值

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有迹象表明发生减值的,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

若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确认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十八)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已经支出，摊销期限在 1 年以上（不含 1 年）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发生额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分期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类 别	摊销方法	摊销定额	摊销年限
化工生产催化剂	产量法	0. 1kg/吨	
NFC 薄片技术服务费	年限平均法		三年

(十九) 职工薪酬

1. 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2.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分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1) 在职工为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对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处理通常包括下列步骤：

1)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作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所属期间。同时，对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2)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3) 期末，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三部分，其中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但可以在权益范围内转移这些在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的金额。

4.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辞退福利，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1）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2）公司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5.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的其他长期福利，按照设定受益计划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将其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服务成本、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以及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等组成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二十）预计负债

1.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二十一）收入

1. 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销售商品收入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2）公司不再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不再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3）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4）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5）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提供劳务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能够可靠估计的（同时满足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并按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在资产负债表日不能够可靠估计的，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按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若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

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让渡资产使用权在同时满足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收入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的收入。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使用费收入按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公司主要销售亲水空调箔、电极箔、电子铝箔、板带材、化工产品、制剂等产品。内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或物流公司，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外销产品收入确认需满足以下条件：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报关、离港，取得提单，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了收款凭证且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二) 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但是，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3.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

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4. 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二十四）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金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除金额较大的予以资本化并分期计入损益外，均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为承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中两者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赁资产价值。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

公司为出租人时，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以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

（二十五）安全生产费

公司按照财政部、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联合发布的《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规定提取的安全生产费，计入相关产品的成本或当期损益，同时记入“专项储备”科目。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时，属于费用性支出的，直接冲减专项储备。形成固定资产的，通过“在建工程”科目归集所发生的支出，待安全项目完工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确认为固定资产；同时，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二十六）分部报告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公司的经营

分部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
2. 管理层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
3. 能够通过分析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

五、税项

（一）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 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7%、11%、6%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土地增值税	有偿转让国有土地使用权及地上建筑物和其他附着物产权产生的增值额	30%、40%、50%、60%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30%后余值的 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 12%计缴	1.2%、1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资源税	应税煤炭销售额	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16.5%、15%、10%、9%

不同税率的纳税主体企业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00%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9.00%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9.00%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15.00%
宜昌东阳光医药有限公司	10.00%
韶关东阳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	15.00%
乳源东阳光物流有限公司	15.00%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15.00%

韶关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15.00%
乳源东阳光机械有限公司	15.00%
乳源东阳光水力发电有限公司	15.00%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15.00%
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	15.00%
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	15.00%
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15.00%
乳源东硕软磁新材料有限公司	15.00%
乳源瑞丰贸易有限公司	15.00%
乳源瑶族自治县兴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	15.00%
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15.00%
东阳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	16.50%
除上述以外的其他纳税主体	25.00%

(二) 税收优惠

1. 由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出台的《关于同意乳源瑶族自治县、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连南瑶族自治县免征企业应缴企业所得税地方分享部分的函》(粤财法[2015]15号),文件规定:同意韶关市乳源瑶族自治县、清远市连山壮族瑶族自治县、连南瑶族自治县免征本地区企业应缴纳企业所得税种属于地方分享部分(含省级和市县级),政策执行时间为2015年-2017年。根据前述文件,本公司乳源地区的纳税主体享受税收优惠政策后,所得税率原为25%的自2015年开始按15%执行,原来为15%的按9%执行;

2.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2015年至2017年适用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3. 根据全国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公示广东省2016年第二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名单的通知》,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预计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2016年-2018年将适用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4. 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广东省财政厅、广东省国家税务局、广东省地方税务局联

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自 2014 年至 2016 年适用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5. 根据湖北省科学技术厅、湖北省财政厅、湖北省国家税务局、湖北省地方税务局联合发布的鄂认定办[2014]19 号文件，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4 年至 2016 年度适用 15%的所得税优惠税率；

6. 宜昌东阳光医药有限公司被认定为小型微利企业，于 2014 年及 2015 年按 10%的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六、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说明：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的期初数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财务报表数，期末数指 2016 年 10 月 31 日财务报表数，本期指 2016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10 月 31 日。

（一）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1）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库存现金	2,864,628.76	961,016.20
银行存款[注]	1,867,904,609.88	2,160,668,765.51
其他货币资金	501,054,056.02	333,598,195.68
合 计	2,371,823,294.66	2,495,227,977.39

注：2016 年 10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银行存款中分别包含了人民币 200,000,000.00、人民币 33,000,000.00 元的超过 3 个月期的定期存款。

（2）其他说明

项 目	期末数
其他货币资金-票据承兑保证金	342,581,492.36
其他货币资金-信用证保证金	108,372,365.46
其他货币资金-定期存单质押	20,000,000.00
其他货币资金-安全文明施工保证金	238,582.59
其他货币资金-矿山环境恢复保证金	9,245,727.15
其他货币资金-期货账户存款	20,615,888.46

小 计	501,054,056.02
-----	----------------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上述款项除期货保证金外，均因使用受到限制不作为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共计 480,438,167.56 元。

2. 应收票据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银行承兑汇票	666,165,472.09		666,165,472.09	671,672,362.91		671,672,362.91
商业承兑汇票	441,497.20		441,497.20			
合 计	666,606,969.29		666,606,969.29	671,672,362.91		671,672,362.91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已质押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4,786,092.23
小 计	254,786,092.23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情况

项 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939,925,206.57	29,232,416.91
商业承兑汇票	301,590.26	
小 计	940,226,796.83	29,232,416.91

银行承兑汇票的承兑人是商业银行，由于商业银行具有较高的信用，银行承兑汇票到期不获支付的可能性较低，故本公司将已背书或贴现的银行承兑汇票予以终止确认。但如果该等票据到期不获支付，依据《票据法》之规定，公司仍将对持票人承担连带责任。

3. 应收账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0,944,936.10	0.86	10,944,936.10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232,519,146.13	97.28	43,562,386.31	3.53	1,188,956,759.8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557,023.48	1.86	21,346,758.08	90.62	2,210,265.40
合 计	1,267,021,105.71	100.00	75,854,080.49	5.99	1,191,167,025.22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95,930,757.59	97.93	35,840,611.15	3.27	1,060,090,146.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3,111,692.95	2.07	23,033,589.00	99.66	78,103.95
合 计	1,119,042,450.54	100.00	58,874,200.15	5.26	1,060,168,250.39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广州大华仁盛铝合金管理有限公司	10,944,936.10	10,944,936.10	100.00	客户因经营不善已面临倒闭,预计可收回金额为零
小 计	10,944,936.10	10,944,936.10	100.00	

3)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① 非医药制造行业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957,484,276.79	9,574,842.77	1.00
1-2 年	43,196,998.56	4,319,699.86	10.00
2-3 年	4,378,900.93	1,313,670.28	30.00
3-4 年	6,565,453.13	3,282,726.57	50.00
4-5 年	2,033,889.99	1,627,111.99	80.00
5 年以上	14,714,299.49	14,714,299.49	100.00

小 计	1,028,373,818.89	34,832,350.96	3.39
-----	------------------	---------------	------

② 医药制造行业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166,057,422.37		
6 个月-1 年	21,455,819.50	4,291,163.90	20.00
1-2 年	6,632,724.86	3,316,362.43	50.00
2-3 年	1,036,581.60	829,265.28	80.00
3 年以上	205,672.68	205,672.68	100.00
小 计	195,388,221.01	8,642,464.29	4.42

4)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8,757,106.23	87,571.06	1.00
小 计	8,757,106.23	87,571.06	1.00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6,979,880.34 元。

(3) 应收账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CHEMI-CON MATERIAL LOGISTICS LIMITED	35,242,638.36	2.78	352,426.38
常州万发电子有限公司	33,333,754.04	2.63	333,337.54
珠海格力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30,139,092.32	2.38	301,390.92
江苏方信电子有限公司	29,179,405.27	2.30	291,794.05
湖南艾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8,411,831.78	2.24	284,118.32
小 计	156,306,721.77	12.33	1,563,067.21

4. 预付款项

(1) 账龄分析

1) 明细情况

账 龄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1 年以内	111,791,955.68	97.42		111,791,955.68	70,407,400.01	95.13		70,407,400.01
1-2 年	914,733.01	0.80		914,733.01	2,559,548.90	3.46		2,559,548.90
2-3 年	1,494,202.50	1.30		1,494,202.50	736,168.30	0.99		736,168.30
3 年以上	556,719.25	0.48		556,719.25	310,602.82	0.42		310,602.82
合 计	114,757,610.44	100.00		114,757,610.44	74,013,720.03	100.00		74,013,720.03

(2) 预付款项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占预付款项余额的比例 (%)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农八师天山铝业有限公司	28,468,449.67	24.81
中铝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24,899.09	17.54
贵州贵铝工贸营销有限责任公司	8,276,491.30	7.21
河南省银湖铝业有限责任公司巩义分公司	8,150,317.69	7.10
佛山市南海安泰科经贸有限公司	4,353,568.85	3.79
小 计	69,373,726.60	60.45

5. 其他应收款

(1) 明细情况

1) 类别明细情况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354,630.02	18.42	17,354,630.02	100.00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3,293,012.37	77.80	13,503,345.58	18.42	59,789,666.79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564,657.01	3.78	3,022,941.68	84.80	541,715.33
合 计	94,212,299.40	100.00	33,880,917.28	35.96	60,331,382.12

(续上表)

种 类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9,384,208.44	94.60	8,630,839.70	12.44	60,753,368.7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3,958,411.44	5.40	2,995,433.30	75.67	962,978.14
合 计	73,342,619.88	100.00	11,626,273.00	15.85	61,716,346.88

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桐梓县茅石乡鑫源煤矿	17,354,630.02	17,354,630.02	100.00	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承诺及或有事项注释之或有事项说明
小 计	17,354,630.02	17,354,630.02	100.00	

3)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① 非医药制造行业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4,326,840.50	43,268.40	1.00
1-2 年	1,945,223.30	194,522.33	10.00
2-3 年	27,785,433.25	8,335,629.97	30.00
3-4 年	5,320,027.97	2,660,013.99	50.00
4-5 年	295,239.24	236,191.39	80.00
5 年以上	1,808,154.58	1,808,154.58	100.00
小 计	41,480,918.84	13,277,780.66	32.01

② 医药制造行业

账 龄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6 个月以内	2,619,138.08		
1-2 年	193,526.98	96,763.49	50.00
3 年以上	15,720.18	15,720.18	100.00
小 计	2,828,385.24	112,483.67	3.98

4) 组合中, 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余额百分比法组合	11,308,125.00	113,081.25	1.00
小 计	11,308,125.00	113,081.25	1.00

5) 组合中,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应收出口退税	4,599,082.91		
应收政府往来款	1,878,000.00		
应收开票银行到期承兑汇票款	11,198,500.38		
小 计	17,675,583.29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254,644.28 元。

(3) 其他应收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数	期初数
押金保证金	5,226,152.52	5,839,182.54
应收暂付款	6,810,566.99	7,037,371.34
应收出口退税	4,763,920.25	4,735,056.10
应收开票银行到期承兑汇票款	11,448,500.38	2,531,171.81
代兼并重组煤矿支付贷款本金和利息	44,907,612.34	44,207,312.34
职工备用金	6,593,629.50	6,991,121.51
土地使用权转让款	5,511,000.00	
房屋租金	5,991,125.00	
其他	2,959,792.42	2,001,404.24
合计	94,212,299.40	73,342,619.88

(4) 其他应收款金额前 5 名情况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桐梓县渝兴煤矿	代付贷款本金和利息	18,013,070.22	2-3 年、3-4 年	19.12	6,200,635.11

桐梓县茅石乡鑫源煤矿	代付贷款本金和利息	17,354,630.02	2-3年、3-4年	18.42	17,354,630.02
桐梓县马鬃团圆煤矿	代付贷款本金和利息	8,839,612.10	2-3年	9.38	2,651,883.63
广州凯超投行经贸有限公司	预付货款	6,024,187.48	2-3年	6.39	1,807,256.24
乳源东阳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转让土地款	5,511,000.00	1年以内	5.85	55,110.00
小 计		55,742,499.82		59.16	28,069,515.00

6. 存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9,711,508.64	4,132,347.18	335,579,161.46
自制半成品	60,108,730.44		60,108,730.44
在产品	252,214,563.32		252,214,563.32
库存商品	480,145,670.82	7,621,841.52	472,523,829.30
发出商品	27,919,216.36	5,279,190.81	22,640,025.55
低值易耗品	1,088,563.50		1,088,563.50
委托加工物资	645,836.82		645,836.82
合 计	1,161,834,089.90	17,033,379.51	1,144,800,710.39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04,772,148.95	2,838,590.08	401,933,558.87
自制半成品	84,639,407.33		84,639,407.33
在产品	211,866,187.77	70,338.69	211,795,849.08
库存商品	464,352,149.84	9,206,935.03	455,145,214.81
发出商品	18,312,761.06	954,066.17	17,358,694.89
低值易耗品	1,355,953.86		1,355,953.86
在途物资	32,624.60		32,624.60
委托加工物资	1,119,900.20		1,119,900.20

合 计	1, 186, 451, 133. 61	13, 069, 929. 97	1, 173, 381, 203. 64
-----	----------------------	------------------	----------------------

(2) 存货跌价准备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 838, 590. 08	3, 619, 000. 32		2, 325, 243. 22		4, 132, 347. 18
在产品	70, 338. 69			70, 338. 69		
库存商品	9, 206, 935. 03	5, 839, 239. 95		7, 424, 333. 46		7, 621, 841. 52
发出商品	954, 066. 17	4, 325, 124. 64				5, 279, 190. 81
小 计	13, 069, 929. 97	13, 783, 364. 91		9, 819, 915. 37		17, 033, 379. 51

2) 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说明

项 目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依据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原材料	账面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差额	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领用
在产品	账面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差额	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领用
库存商品	账面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差额	已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存货本期出售
发出商品	账面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差额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NFC 薄片技术服务费	224, 224. 97		224, 224. 97			
合 计	224, 224. 97		224, 224. 97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理财产品	110, 000, 000. 00	
预交土地使用税	657, 928. 16	
预交房产税	665, 980. 93	
待抵扣增值税	86, 469, 062. 50	100, 275, 447. 77

预交所得税		9,764,672.23
合 计	197,792,971.59	110,040,120.00

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344,202,310.48	3,358,743.10	340,843,567.38	347,478,863.05	3,358,743.10	344,120,119.95
其中：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58,521,964.70		58,521,964.70	61,798,517.27		61,798,517.27
按成本计量的	285,680,345.78	3,358,743.10	282,321,602.68	285,680,345.78	3,358,743.10	282,321,602.68
合 计	344,202,310.48	3,358,743.10	340,843,567.38	347,478,863.05	3,358,743.10	344,120,119.95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额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小 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	75,000,000.00		75,000,000.00
公允价值	58,521,964.70		58,521,964.70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6,478,035.30		-16,478,035.30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79,321,602.68			279,321,602.68
前海东阳光(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成都新都恒泰化工有限公司	2,057,092.60			2,057,092.60
川豫工具有限公司	600,218.50			600,218.50
西南保税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四川进出口公司机交进出口集团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成都华昌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机械部西南供销办	60,000.00			60,000.00

事处				
成都川戈商贸公司	191,432.00			191,432.00
小 计	285,680,345.78			285,680,345.78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 股比例(%)	本期 现金红利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7.40	
前海东阳光（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15.00	
成都新都恒泰化工有限公司	2,057,092.60			2,057,092.60	48.00	
川豫工具有限公司	600,218.50			600,218.50		
西南保税区建设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			200,000.00		
四川进出口公司 机交进出口集团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成都华昌公司	100,000.00			100,000.00		
机械部西南供销 办事处	60,000.00			60,000.00		
成都川戈商贸公司	191,432.00			191,432.00		
小 计	3,358,743.10			3,358,743.10		

10. 长期股权投资

(1) 分类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 准备	账面价值
对合营企业投资						
对联营企业投资	52,855,439.05		52,855,439.05	36,272,554.23		36,272,554.23
合 计	52,855,439.05		52,855,439.05	36,272,554.23		36,272,554.23

(2) 明细情况

被投资单位	期初数	本期增减变动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联营企业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36,272,554.23	13,739,000.00		1,564,161.15	
优艾希杰东阳光（上海）铝材销售有限公司		1,470,000.00		-190,276.33	
合 计	36,272,554.23	15,209,000.00		1,373,884.82	

(续上表)

被投资单位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数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51,575,715.38	
优艾希杰东阳光（上海）铝材销售有限公司					1,279,723.67	
合 计					52,855,439.05	

11. 固定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房屋及 建筑物	巷道工程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1, 910, 398, 155. 46		3, 823, 805, 762. 06	37, 524, 196. 69	166, 911, 120. 15	104, 203, 582. 48	6, 042, 842, 816. 84
本期增加金额	143, 301, 541. 29	252, 382, 686. 84	405, 513, 107. 98	818, 021. 22	24, 563, 314. 14	8, 361, 218. 19	834, 939, 889. 66
1) 购置	5, 307, 675. 13		60, 001, 702. 20	818, 021. 22	13, 807, 951. 46	8, 361, 218. 19	88, 296, 568. 20
2) 在建工程转入	137, 993, 866. 16	252, 382, 686. 84	345, 511, 405. 78		10, 755, 362. 68		746, 643, 321. 46
3) 企业合并增加							
本期减少金额			45, 617, 648. 39	291, 006. 24	6, 633, 688. 48	3, 263, 050. 27	55, 805, 393. 38
1) 处置或报废			12, 855, 870. 71	291, 006. 24	5, 285, 998. 84	2, 558, 098. 87	20, 990, 974. 66
2) 固定资产更新改造			32, 761, 777. 68		1, 347, 689. 64	704, 951. 40	34, 814, 418. 72
期末数	2, 053, 699, 696. 75	252, 382, 686. 84	4, 183, 701, 221. 65	38, 051, 211. 67	184, 840, 745. 81	109, 301, 750. 40	6, 821, 977, 313. 12
累计折旧							
期初数	413, 626, 378. 55		1, 676, 493, 294. 68	17, 336, 511. 78	90, 399, 323. 76	51, 116, 792. 37	2, 248, 972, 301. 14
本期增加金额	52, 326, 673. 61	591, 528. 31	218, 071, 842. 77	1, 531, 249. 46	14, 163, 270. 77	9, 399, 858. 78	296, 084, 423. 70
1) 计提	52, 326, 673. 61	591, 528. 31	218, 071, 842. 77	1, 531, 249. 46	14, 163, 270. 77	9, 399, 858. 78	296, 084, 423. 70

本期减少金额			40,400,949.99	276,455.93	6,214,502.69	2,880,362.52	49,772,271.13
1) 处置或报废			10,716,957.74	276,455.93	5,061,926.88	2,210,658.68	18,265,999.23
2) 固定资产更新改造			29,683,992.25		1,152,575.81	669,703.84	31,506,271.90
期末数	465,953,052.16	591,528.31	1,854,164,187.46	18,591,305.31	98,348,091.84	57,636,288.63	2,495,284,453.71
减值准备							
期初数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1,587,746,644.59	251,791,158.53	2,329,537,034.19	19,459,906.36	86,492,653.97	51,665,461.77	4,326,692,859.41
期初账面价值	1,496,771,776.91		2,147,312,467.38	20,187,684.91	76,511,796.39	53,086,790.11	3,793,870,515.70

(2)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31,025,191.83
小 计	31,025,191.83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的情况

项 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甲烷氯化厂房	6,192,890.61	正在办理
一氯甲烷包装厂房	1,144,797.62	正在办理
甲烷配电控制房	2,367,560.11	正在办理
甲烷液氯汽化厂房	2,513,191.74	正在办理
热氯化精馏厂房	7,018,171.81	正在办理
冷库及仓库	3,821,605.24	正在办理
四氯乙烯厂房	8,562,531.88	正在办理
甲烷氯化物成品包装房	2,611,482.99	正在办理
兴隆办公楼	10,329,155.42	正在办理
兴隆宿舍楼	10,543,000.81	正在办理
沈阳办公用房屋	5,203,380.50	正在办理
小 计	60,307,768.73	

12. 在建工程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矿井及附属工程	262,047,785.13		262,047,785.13	523,842,868.33		523,842,868.33
甲烷氯化物项目	36,250,815.58		36,250,815.58	345,426,688.99		345,426,688.99
双氧水、电解槽等	8,812,545.11		8,812,545.11	26,672,116.95		26,672,116.95
氟树脂项目	121,302,309.82		121,302,309.82	124,358,964.20		124,358,964.20
楚米办公楼宿舍楼等	49,833,468.39		49,833,468.39	32,417,196.00		32,417,196.00
乳源化成箔新建高低压生产线	37,259,519.37		37,259,519.37			

磷酸锂电池项目	16,956,724.64		16,956,724.64			
220 合成车间	11,717,678.90		11,717,678.90	6,931,143.00		6,931,143.00
其他工程	85,204,925.44		85,204,925.44	60,130,598.55		60,130,598.55
合 计	629,385,772.38		629,385,772.38	1,119,779,576.02		1,119,779,576.0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名称	预算数	期初数	本期增加	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减少	期末数
兴隆煤矿建设	278,640,000.00	301,721,164.95	21,950,005.01	323,671,169.96		
松南煤矿建设	377,212,000.00	222,121,703.38	40,266,252.69	340,170.94		262,047,785.13
甲烷氯化物一期项目	320,000,000.00	345,426,688.99	19,850,771.86	365,277,460.85		
甲烷氯化物二期项目	40,000,000.00		36,250,815.58			36,250,815.58
双氧水、电解槽等一期项目	30,000,000.00	26,672,116.95	4,539,564.82	31,211,681.77		
双氧水、电解槽等二期项目	120,000,000.00		8,812,545.11			8,812,545.11
氟树脂项目	230,000,000.00	124,358,964.20	38,942,187.62		41,998,842.00	121,302,309.82
楚米办公楼宿舍楼等	54,500,000.00	32,417,196.00	17,416,272.39			49,833,468.39
乳源化成箔新建高低压生产线			37,259,519.37			37,259,519.37
磷酸锂电池项目	278,750,000.00		16,956,724.64			16,956,724.64
220 合	27,000,000.00	6,931,143.00	13,638,984.88	8,852,448.98		11,717,678.90

成车间						
其他工程		60,130,598.55	42,364,715.85	17,290,388.96		85,204,925.44
小 计		1,119,779,576.02	298,248,359.82	746,643,321.46	41,998,842.00	629,385,772.38

(续上表)

工程名称	工程累计投入 占预算比例 (%)	工程 进度 (%)	利息资本 化累计金额	本期利息 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 化率 (%)	资金来源
兴隆煤矿建设	116.16	100.00	46,690,701.88	3,553,968.24	2.76	金融机构贷款、 自筹资金
松南煤矿建设	69.56	69.56	16,804,557.49	8,916,831.54	4.41	贷款、自筹资金
甲烷氯化物 一期项目	114.15	100.00	14,289,788.48	6,817,798.94	4.04	贷款、自筹资金
甲烷氯化物 二期项目	90.63	90.63	167,466.08	167,466.08	0.15	贷款、自筹资金
双氧水、电 解槽等一期 项目	104.04	100.00	995,978.83	256,866.56	1.65	贷款、自筹资金
双氧水、电 解槽等二期 项目	7.34	7.34	39,424.18	39,424.18	0.45	贷款、自筹资金
氟树脂项目	52.74	52.74	4,627,920.94	3,725,529.28	0.65	贷款、自筹资金
楚米办公楼 宿舍楼等	92.20	92.20	1,092,013.38	468,298.19	1.13	贷款、自筹资金
乳源化成箔 新建高低压 生产线		98.89				自筹资金
磷酸锂铁电 池项目	6.08	6.08				自筹资金
220 合成车 间	43.40	76.21				自筹资金
其他工程						
小 计			84,707,851.26	23,946,183.01		

13. 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专用材料	10,240,455.79	12,559,198.80

专用设备	2,084,963.31	1,078,483.39
合 计	12,325,419.10	13,637,682.19

14. 无形资产

(1) 明细情况

项 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采矿权	探矿权	其他	合 计
账面原值							
期初数	946,219,620.10	82,031,024.84	223,053,071.11	151,393,596.21	932,477,680.33	2,957,160.22	2,338,132,152.81
本期增加金额	10,904,842.63		42,434,003.49		5,332,978.03		58,671,824.15
1) 购置	10,904,842.63				5,332,978.03		16,237,820.66
2) 内部研发			42,434,003.49				42,434,003.49
本期减少金额	76,805,191.91						76,805,191.91
1) 处置	76,805,191.91						76,805,191.91
期末数	880,319,270.82	82,031,024.84	265,487,074.60	151,393,596.21	937,810,658.36	2,957,160.22	2,319,998,785.05
累计摊销							
期初数	152,466,383.99	60,304,299.74	114,993,526.79			1,265,276.56	329,029,487.08
本期增加金额	17,432,564.92	8,754,476.47	30,907,956.40	151,585.91		411,121.17	57,657,704.87
1) 计提	17,432,564.92	8,754,476.47	30,907,956.40	151,585.91		411,121.17	57,657,704.87
本期减少金额	13,014,343.82						13,014,343.82
期末数	156,884,605.09	69,058,776.21	145,901,483.19	151,585.91		1,676,397.73	373,672,848.13

减值准备							
期初数					22,396,343.00		22,396,343.00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数					22,396,343.00		22,396,343.00
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	723,434,665.73	12,972,248.63	119,585,591.41	151,242,010.30	915,414,315.36	1,280,762.49	1,923,929,593.92
期初账面价值	793,753,236.11	21,726,725.10	108,059,544.32	151,393,596.21	910,081,337.33	1,691,883.66	1,986,706,322.73

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为 14.98%。

15. 开发支出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变频空调用马达启动器技术开发	6,467,577.94			6,467,577.94		
高强度化成工艺	15,340,867.80	10,896,853.02		26,237,720.82		
铁氧体薄片材料研发	4,577,454.89	2,106,615.32		6,684,070.21		
400V-450V大纹波细长型铝电解电容器开发	1,833,349.59	2,111,406.84			3,944,756.43	
800VF工作电压铝电解电容器用箔研发	10,125,199.57	18,931,768.80				29,056,968.37
N F体系化成工艺		1,769,159.86				1,769,159.86
HY化成工艺		5,022,420.48				5,022,420.48
磷酸铁锂项目		3,044,634.52		3,044,634.52		
电子材料研发项目	291,929.71	22,802,270.25			23,094,199.96	
合 计	38,636,379.50	66,685,129.09		42,434,003.49	27,038,956.39	35,848,548.71

(2) 其他说明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

可靠地计量。

公司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具体标准：

将为获取并理解相关技术及其相关的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期间确认为研究阶段；将相应的技术用于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产品期间确认为开发阶段。

16.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数	本期企业合并形成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处置	其他	
定向增发收购非同一控制下公司	1,595,616.68				1,595,616.68
合 计	1,595,616.68				1,595,616.68

(2) 商誉减值准备

商誉的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确认方法

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就其差额确认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应当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17.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摊销	其他减少[注]	期末数
化工生产催化剂	13,984,263.24	12,210,290.27	3,122,528.31		23,072,025.20
NFC 薄片技术服务费	672,674.91		448,449.94	224,224.97	
合 计	14,656,938.15	12,210,290.27	3,570,978.25	224,224.97	23,072,025.20

注：本期其他减少系 NFC 薄片技术服务费将一年内摊销完毕，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

流动资产。

18.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75,760,493.83	12,503,763.89	60,124,925.96	9,806,397.10
可抵扣亏损	16,047,395.18	2,730,792.26		
存货未实现利润	52,692,510.70	13,173,127.68	54,690,187.06	13,672,546.77
存货跌价准备	15,641,648.25	2,846,057.38	8,023,622.61	1,432,969.51
政府补助	43,208,552.96	9,702,067.42	51,778,669.87	11,427,664.97
无形资产摊销差异	73,527,384.42	14,413,085.04	58,883,868.60	11,395,670.07
预提费用	40,070,386.69	6,010,558.34	46,343,356.78	6,951,502.71
合 计	316,948,372.03	61,379,452.01	279,844,630.88	54,686,751.13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被合并方公允价值增加影响	117,587,314.68	29,396,828.67	124,727,588.28	31,181,897.07
合 计	117,587,314.68	29,396,828.67	124,727,588.28	31,181,897.07

(3)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坏账准备	33,974,503.94	10,375,547.1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准备	3,358,743.10	3,358,743.10
可抵扣亏损	879,452,703.93	723,943,894.94
存货跌价准备	1,391,731.26	5,046,307.36
政府补助	33,288,138.09	36,334,695.18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22,396,343.00	22,396,343.00
预计负债	77,734,925.71	

小 计	1,051,597,089.03	801,455,530.77
-----	------------------	----------------

因公司及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氟树脂有限公司、东莞市长安东阳光铝业研发有限公司、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暂无生产经营业务，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水力发电有限公司、东阳光科技(香港)有限公司未来生产经营情况无法预计，预计未来不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故上述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未确认。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年 份	期末数	期初数	备注
2016 年		34,821,542.62	
2017 年	77,132,676.87	77,134,911.82	
2018 年	173,220,737.67	173,731,661.02	
2019 年	193,272,624.71	194,140,656.79	
2020 年	242,142,915.82	244,115,122.69	
2021 年	193,683,748.86		
小 计	879,452,703.93	723,943,894.94	

19.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专利技术和产品授权使用权 款项[注 1]	330,000,000.00	290,000,000.00
预付土地款项[注 2]	75,281,722.60	89,674,080.60
预付设备款[注 3]	103,465,683.62	47,695,278.57
预付工程款	21,220,954.90	17,723,117.12
预付购房款	11,353,872.00	
预缴契税	1,631,744.00	1,631,744.00
预付耕地占用税	10,198,440.00	9,159,323.50
合 计	553,152,417.12	455,883,543.79

注 1: 2015 年 7 月 22 日，宜昌长江药业与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东东阳光药）订立协议，根据该协议，广东东阳光药授予宜昌长江药业有关磷酸依米他韦及后

续直接抗病毒化合物“磷酸依米他韦化合物”的所有相关技术和专利的全球范围使用权，并在取得相关政府部门的批文和许可证后，授予宜昌长江药业在全球范围内生产和销售有关产品的权利。该协议约定的对价为人民币 700,000,000.00 元，包括首笔付款人民币 250,000,000.00 元以及总额为人民币 450,000,000.00 元的八笔分期付款，在磷酸依米他韦及磷酸依米他韦化合物达到不同的开发或审批阶段时支付。该协议将于 2030 年 12 月 31 日或上述第一项专利到期日两者中较早之日到期。

根据协议约定，若广东东阳光药不能在 2018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第四阶段的研发进度或不能在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完成第八阶段的研发进度，宜昌长江药业分别有权获得人民币 50,000,000.00 元及人民币 70,000,000.00 元的退款。若广东东阳光药于协议到期时未能取得相关政府批文或许可证，广东东阳光药将全额退还宜昌长江药业已支付款项。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2015 年 12 月 31 日，宜昌长江药业已向广东东阳光药累计支付人民币 330,000,000.00 元和人民币 290,000,000.00 元。宜昌长江药业目前预计磷酸依米他韦化合物的研发将于 2019 年或之前取得必要批文及许可证并于 2019 年开始相关产品的商业推广，磷酸依米他韦化合物的必要批文及许可证预期将于 2020 年或以后取得。

注 2：根据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宜都化成箔）与宜都市人民政府签订的《东阳光铝产业后备发展土地征地协议书》及补充协议，规划土地 800 亩用于厂房建设，宜都化成箔 2011 年向宜都市国有资产经营投资公司支付土地搬迁费 102,400,000.00 元，2012 年宜都化成箔已按出让程序取得了 290.08 亩土地使用权。2016 年宜都化成箔因产业结构调整不需要其他剩余土地，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已全部收回政府退回的土地款 56,037,950.00 元（含利息 50,750.00 元）。

注 3：预付设备款主要系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采购磷酸铁锂项目设备预付设备款 51,362,034.40 元，乳源东阳光电化厂为建设甲烷氯化物二期项目采购设备预付款 17,202,163.58 元。

20. 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质押借款[注 1]	868,550,000.00	117,404,000.00
抵押借款[注 2]	300,000,000.00	

保证借款[注 3]	1, 150, 000, 000. 00	1, 130, 000, 000. 00
贴现借款[注 4]	1, 143, 878, 639. 75	600, 000, 000. 00
合 计	3, 462, 428, 639. 75	1, 847, 404, 000. 00

注 1：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的质押借款中，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通过质押 48,063,381.89 元的银行承兑汇票借款 38,000,000.00 元；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通过质押 1,527,500.00 元的保证金借款 30,550,000.00 元；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借款 100,000,000.00 元，由东莞市东阳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6,000,000 股上市流通股提供质押担保；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200,000,000.00 元，系银团贷款，其质押担保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其他重要事项之银团贷款说明；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借款 300,000,000.00 元，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借款 200,000,000.00 元，由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的股权，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持有的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韶关东阳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的股权、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持有韶关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的股权提供质押担保，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韶关东阳光包装印刷有限公司、韶关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以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和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乳源东阳光电化厂、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以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以机器设备提供抵押担保，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以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提供抵押担保；

注 2：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的抵押借款中，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300,000,000.00 元，以该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和房屋以及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的土地使用权和房屋提供抵押担保；

注 3：借款保证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关联交易情况的说明；

注 4：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的贴现借款中，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开具信用证 142,800,000.00 元，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以 45,000,000.00 元的保证金提供质押担保。

21. 应付票据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银行承兑汇票	202,043,083.94	82,627,549.69
合 计	202,043,083.94	82,627,549.69

22. 应付账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材料款	504,153,888.27	397,644,815.38
设备款	52,712,159.58	62,844,734.30
工程款	46,919,442.53	37,816,436.27
工程物资款	141,118,879.16	10,708,479.01
其他	8,472,309.35	11,157,091.95
合 计	753,376,678.89	520,171,556.91

23. 预收款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货款	26,810,123.51	29,545,977.53
合 计	26,810,123.51	29,545,977.53

24. 应付职工薪酬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短期薪酬	60,277,293.67	368,654,654.05	373,246,376.14	55,685,571.58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120,265.70	37,098,385.29	38,218,650.99	
合 计	61,397,559.37	405,753,039.34	411,465,027.13	55,685,571.58

(2) 短期薪酬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58,509,635.38	332,463,232.78	336,671,737.45	54,301,130.71

职工福利费		7,585,196.95	7,585,196.95	
社会保险费	442,299.99	18,943,262.59	19,385,562.58	
其中：医疗保险费	387,916.00	15,927,515.06	16,315,431.06	
工伤保险费	35,630.89	2,256,455.10	2,292,085.99	
生育保险费	18,753.10	759,292.43	778,045.53	
住房公积金	159,415.00	7,613,011.99	7,681,050.99	91,376.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65,943.30	2,049,949.74	1,922,828.17	1,293,064.87
小 计	60,277,293.67	368,654,654.05	373,246,376.14	55,685,571.58

(3) 设定提存计划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基本养老保险	1,045,368.80	35,474,292.17	36,519,660.97	
失业保险费	74,896.90	1,624,093.12	1,698,990.02	
小 计	1,120,265.70	37,098,385.29	38,218,650.99	

25. 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所得税	28,321,430.49	16,943,494.12
增值税	13,134,013.75	20,829,276.54
营业税		3,495.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1,325,496.30	1,452,778.62
教育费附加	690,342.93	703,665.05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406,006.88	435,992.67
房产税	646,900.41	1,370,348.73
土地使用税	295,195.09	478,056.21
资源税		25,074.66
印花税	311,434.55	1,347,899.21
地方教育附加	140,209.07	190,462.03
堤围费	179.28	490,260.16

合 计	45,271,208.75	44,270,803.50
-----	---------------	---------------

26. 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企业债券利息	11,215,068.50	116,352,054.79
合 计	11,215,068.50	116,352,054.79

27. 应付股利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普通股股利	4,445,227.18	51,874,861.47
合 计	4,445,227.18	51,874,861.47

(2) 账龄 1 年以上重要的应付股利

项 目	未支付金额	未支付原因
重庆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	140,250.00	未领取
成都芙银住房股份有限公司	22,275.00	未领取
上海金三角建材公司	16,500.00	未领取
四川博绅房地产开发总公司	16,500.00	未领取
成都电冶厂	11,550.00	未领取
其他股东	3,912,061.35	未领取
小 计	4,119,136.35	

28. 其他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关联方往来[注]	211,400,012.23	468,440,695.69
预提电费	32,885,535.56	51,272,747.77
押金保证金	18,471,652.40	15,108,249.95
预提费用	56,148,715.04	82,966,027.97
代偿款		11,851,190.22

预提利息	12,255,169.78	7,272,393.08
其他	4,593,001.60	7,017,076.78
合 计	335,754,086.61	643,928,381.46

注：期末其他应付关联方往来主要系向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拆借资金余额 205,000,000.00 元。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之关联交易情况说明。

2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注 1]	146,000,000.00	160,0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注 2]	3,440,000.00	3,44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1,812,952,543.99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注 3]	45,200,000.00	
合 计	194,640,000.00	1,976,392,543.99

注 1：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长期借款说明；

注 2：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长期应付款说明；

注 3：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情况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备考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其他非流动负债说明。

30. 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抵押借款[注 1]	438,250,000.00	442,220,000.00
保证借款[注 2]	65,000,000.00	84,500,000.00
合 计	503,250,000.00	526,720,000.00

注 1：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的抵押借款中，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借款 195,750,000.00 元，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67,500,000.00 元，由其以土地使用权及固定资产提供抵押担保，并由本公司及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提供保证担保；本公司之控股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借款 250,000,000.00 元，其中重

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20,000,000.00 元, 由其以土地使用权提供抵押担保, 并由本公司及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82,500,000.00 元, 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22,500,000.00 元, 由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分别以股权、土地使用权、房屋建筑物及设备提供抵押担保, 张中能先生、郭梅兰女士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借款 30,000,000.00 元, 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10,000,000.00 元, 由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无限连带责任保证;

注 2: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的保证借款系本公司借款 91,000,000.00 元, 其中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 26,000,000.00 元, 本公司持有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60% 股权及遵义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40% 股权提供股权质押担保, 并由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31. 应付债券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非公开定向债务融资工具	1,081,186,104.61	1,076,910,476.22
合 计	1,081,186,104.61	1,076,910,476.22

(2) 应付债券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数
13 东阳光铝 PPN001	1,000,000,000.00	2013-01-30	6 年	984,840,000.00	90,135,190.08
15 东阳光科 PPN001	1,000,000,000.00	2015-09-28	5 年	985,500,000.00	986,775,286.14
合 计	2,000,000,000.00			1,970,340,000.00	1,076,910,476.22

(续上表)

债券名称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减少	期末数
13 东阳光铝 PPN001		10,842,465.76	14,295.75			90,149,485.83
15 东阳光科 PPN001		56,821,917.81	4,261,332.64			991,036,618.78
合 计		67,664,383.57	4,275,628.39			1,081,186,104.61

32.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采矿权价款		3,440,000.00
合 计		3,440,000.00

根据贵州省国土资源厅下发的《关于领取桐梓县松南煤矿(新设)采矿许可证的通知》(黔国土资源矿证字[2012]883号),公司控股子公司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狮溪煤业)应向贵州省国土资源厅缴纳桐梓县松南煤矿采矿权价款2,150.40万元,贵州省国土资源厅同意狮溪煤业分六期缴纳该款项。截至2016年10月31日,狮溪煤业已缴纳款项共计1,806.40万元,其余344.00万元狮溪煤业应在2017年3月30日之前缴纳,同时狮溪煤业应承担不低于同期银行贷款利率水平的资金占用费,2017年3月30日前应缴纳的344.00万元采矿权价款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国家重点技改国债专项资金[注]	7,418,179.00		872,728.00	6,545,451.00
合 计	7,418,179.00		872,728.00	6,545,451.00

注:根据国家经济贸易委员会、国家发展计划委员会、财政厅联合下发《关于下达2002年第三批国债专项资金国家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国经贸投资〔2002〕847号文),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收到由财政部门拨付的2002年第三批国债专项资金国家重点技术改造项目资金14,400,000.00元,以后年度分期偿还。根据广东省财政厅《关于及时缴付2015年技改国债转贷资金到期本息的通知》(粤财工[2015]58号),2016年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偿还国债资金本金872,728.00元。

34. 预计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77,734,925.71		[注]
合 计	77,734,925.71		

注:预计负债形成原因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承诺及或有事项注释之或有事项说明。

35. 递延收益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63,075,765.05		14,652,074.00	148,423,691.05	需要验收/未摊销完
合 计	163,075,765.05		14,652,074.00	148,423,691.05	

(2) 政府补助明细情况

项 目	期初数	本期新增 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 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钎焊箔项目款项	9,000,000.00		438,809.49		8,561,190.51	与资产相关[注1]
钎焊铝箔技术 专项拨款	575,000.00		250,000.00		325,000.00	与资产相关[注2]
2013 年扬帆计划 专项资金	4,800,000.00		1,333,333.33		3,466,666.67	与收益相关[注3]
低碳法铸轧车 辆用高强铝合 金板材关键技 术成果转化专 项拨款	300,000.00		125,000.00		175,000.00	与收益相关[注4]
2014 年度省协 同创新与平台 环境建设专项 资金	733,333.33		305,555.56		427,777.77	与收益相关[注5]
短流程连续铸 轧高效散热超 薄型汽车铝翅 片产业化关键 技术研究与开 发专项资金	5,426,666.67		1,644,444.44		3,782,222.23	与资产相关[注6]
氢气资源综合 利用项目建设 资金	6,336,000.00		960,000.00		5,376,000.00	与资产相关[注7]
合成炉节能专 项资金	686,000.00		81,666.67		604,333.33	与资产相关[注8]
能源管理中心 建设财政补贴	4,000,000.00		250,000.00		3,750,000.00	与资产相关[注9]
电解槽节能改 造专项资金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注10]
县财政局第四	5,545,210.08		513,445.38		5,031,764.70	与资产相

批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政银企合作专项资金						关[注 11]
乳源县国库支付中心拨政银企合作专项资金 2016 年度贴息资金	7,658,181.82		709,090.91		6,949,090.91	与资产相关[注 12]
乳源县国库支付中心拨政银企合作专项资金 2015 年度贴息资金	7,243,448.28		670,689.66		6,572,758.62	与资产相关[注 13]
电解电容器用高介电阴极箔技术创新资金	403,225.80		40,322.59		362,903.21	与资产相关[注 14]
电解电容器用中高压阳极箔腐蚀生产工艺升级改造项目建设拨款	7,702,702.70		675,675.67		7,027,027.03	与资产相关[注 15]
电极箔生产工艺节水综合改造示范项目	3,428,571.43		259,740.25		3,168,831.18	与资产相关[注 16]
综合利用工业废液开发绿色复合肥料硝酸铵钙项目	7,000,000.00				7,000,000.00	与资产相关[注 17]
绿色照明用高温长寿命铝电解电容器技术改造资金	183,333.33		166,666.70		16,666.63	与资产相关[注 18]
宽温铝电解电容器技术资金	335,358.25		95,816.70		239,541.55	与资产相关[注 19]
机电节能改造项目	4,950,000.00		1,031,250.00		3,918,750.00	与资产相关[注 20]
宽温低损耗 BS、mnzn 铁氧材料研发及产业化	3,750,000.00		1,500,000.00		2,250,000.00	与资产相关[注 21]
高性能镍锌系列磁性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	2,940,000.00		233,333.33		2,706,666.67	与资产相关[注 22]
高性能镍软磁	300,000.00		83,333.33		216,666.67	与资产相

铁氧体材料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						关[注 23]
高温高 Bs 低损耗 MnZn 功率软磁铁氧体材料技术研发及产业化	1,000,000.00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注 24]
军科奥伟项目生产线经费	74,962,400.00		3,035,400.00		71,927,000.00	与资产相关[注 25]
磷酸奥司他韦原料药改造项目	2,816,333.36		248,499.99		2,567,833.37	与资产相关[注 26]
小 计	163,075,765.05		14,652,074.00		148,423,691.05	

注 1：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发展改革和物价局乳发改字〔2014〕72 号》文，本公司 2014 年收到高型高强耐蚀汽车钎焊铝合金板带箔升级改造补助资金 9,000,000.00 元，于 2016 年 3 月完成验收，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438,809.49 元；

注 2：根据《韶关市财政局韶财工〔2009〕244 号》、《广东省财政厅粤财工〔2009〕548 号》文，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收到 2009 年省财政挖潜改造资金装备制造业技术改造项目资金 1,000,000.00 元，根据研发项目摊销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250,000.00 元；

注 3：根据《韶关市财政局韶财教〔2014〕73 号》文，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收到 2013 年扬帆计划专项资金 8,000,000.00 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1,333,333.33 元；

注 4：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乳财教〔2015〕8 号》文，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2015 年收到低碳法铸轧车辆用高强铝合金板材关键技术成果转化专项拨款 450,000.00 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125,000.00 元；

注 5：根据《广东省财政厅文件粤财教〔2015〕248 号》文，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收到 2014 年省协同创新与平台环境建设专项资金 1,100,000.00 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305,555.56 元；

注 6：根据《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文件粤科规财字〔2015〕187 号》文，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2015 年收到短流程连续铸轧高效散热超薄型汽车铝翅片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及开发专项资金 5,920,000.00 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

额为 1,644,444.44 元;

注 7: 根据《韶关市财政局韶财建〔2011〕12 号》文,乳源东阳光电化厂收到节能工程产氢气资源综合利用项目建设资金 9,600,000.00 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960,000.00 元;

注 8: 根据《韶财工〔2013〕3 号》文,乳源东阳光电化厂收到合成炉节能专项资金 980,000.00 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81,666.67 元;

注 9: 根据《韶财工〔2013〕65 号》文,乳源东阳光电化厂收到能源管理中心建设财政补贴资金 4,000,000.00 元,于 2016 年 5 月完成验收,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250,000.00 元;

注 10: 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财政局乳财工〔2015〕12 号》文,乳源东阳光电化厂收到广东省节能降耗专项资金(园区循环化改造及区域能源管理中心平台建设等专题)项目资金 1,000,000.00 元,尚未完成验收;

注 11: 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财政局乳财工〔2015〕2 号》文,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收到第四批广东省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政银企业合作专项资金 2014 年度贴息资金 6,110,000.00 元。该补贴为对 2013 年前固定资产投资之银行专项借款贴息,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513,445.38 元;

注 12: 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财政局乳财工〔2015〕58 号》文,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收到第四批广东省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政银企业合作专项资金 2016 年度贴息资金 7,800,000.00 元。该补贴为对 2013 年前固定投资之银行专项借款贴息,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709,090.91 元;

注 13: 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财政局乳财工〔2015〕11 号》文,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收到第四批广东省省战略性新兴产业政银企业合作专项资金 2015 年度贴息资金 7,780,000.00 元。该补贴为对 2013 年前固定投资之银行专项借款贴息,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670,689.66 元;

注 14: 根据《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广东省财政厅粤经信创新〔2009〕215 号》文,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收到电解电容器用高介电阴极箔生产工艺的开发及应用研究技术创新资金 500,000.00 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40,322.59 元;

注 15: 根据《乳发改字〔2011〕9 号、乳财建〔2011〕1 号》文,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

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收到电解电容器用中高压阳极箔腐蚀生产工艺升级改造项目建设资金 10,000,000.00 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675,675.67 元;

注 16: 根据《乳发改字〔2012〕48 号》文,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收到电极铝箔生产工艺节水综合改造项目资金 4,000,000.00 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259,740.25 元;

注 17: 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财政局乳财工〔2014〕36 号》文,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2014 年收到综合利用工业废液开发绿色复合肥料硝酸铵钙项目资金 7,000,000.00 元,尚未完成验收;

注 18: 根据《东莞市财政局东财函〔2010〕1284 号》文、《粤经信技改〔2009〕188 号》文,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收到绿色照明用高温长寿命铝电解电容器技术改造资金 1,000,000.00 元,根据研发项目摊销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166,666.70 元;

注 19: 根据《东莞市财政局东财函〔2009〕1324 号》文,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收到宽温铝电解电容器关键技术及产业化专项资金 574,900.00 元,根据研发项目摊销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95,816.70 元;

注 20: 根据《宜都发改委都发改〔2012〕111 号》文,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收到机电节能改造项目补助款 9,900,000.00 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1,031,250.00 元;

注 21: 根据《韶财工〔2011〕37 号》文,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收到用于新型宽温低损耗 MnZn 铁氧材料技术及产业化项目资金 1,000,000.00 元,根据《广东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广东省财政厅共同发布的粤经信创新〔2011〕912 号》文,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收到用于宽温低损耗 BS、mnzn 铁氧材料研发及产业化项目资金 10,000,000.00 元,其中 2,000,000.00 元系代项目合作单位电子科技大学代收。根据研发项目摊销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1,500,000.00 元;

注 22: 根据《乳发改字〔2012〕148 号》文,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收到高性能镍锌系列磁性材料生产线技术改造款项 3,500,000.00 元,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233,333.33 元;

注 23: 根据《乳财工〔2012〕47 号》文,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收到高性能镍软磁铁氧体材料技术研究及产业化项目款项 500,000.00 元,根据研发项目摊销情况将此项

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83,333.33 元;

注 24: 根据《乳源瑶族自治县财政局乳财工〔2015〕64 号》文,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 2015 年收到 2014 年度省级财政高温高 Bs 低损耗 MnZn 功率软磁铁氧体材料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技术与开发补助费用(市县转移支付)第一批资金 1,000,000.00 元,该补贴用于开发补贴,尚未完成验收;

注 25: 根据《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下发的发改投资〔2006〕2563 号》文件及发改办产业〔2009〕2339 号文,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于 2006 年 12 月及 2009 年 12 月收到中国人民解放军 62030 部队划拨的军事医学院科学军科奥韦项目中央预算内投资 16,120,000.00 元、85,060,000.00 元,分别用于年产 200 万人份军科奥韦项目及年产 50 吨磷酸奥司他韦原料药国家能力储备项目,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3,035,400.00 元;

注 26: 根据《发改投资〔2009〕1421 号》文、《鄂发改投资〔2009〕795 号》文及《都发改〔2009〕147 号》文,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9 年 6 月收到国家发展与改革委员会拨付的扩大内需中央预算内投资资金 4,970,000.00 元,用于磷酸奥司他韦原料药设备更新及改造,根据项目实施情况将此项拨款计入当期补助收入金额为 248,499.99 元。

3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融资租赁借款[注 1]	180,800,000.00	
技术改造资金[注 2]	50,000,000.00	
合 计	230,800,000.00	

注 1: 本公司子公司之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乳源化成箔)因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将自有部分生产设备与华中融资租赁有限公司以售后回租方式开展金额为 2.26 亿元的融资租赁业务合同,期限为 5 年,按季付息,年租息率 7%,每年等额本金还款。已将 2017 年 7 月 20 日前应归还的本金 4,520.00 万元已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由其以固定资产提供抵押担保,并由本公司提供保证担保;

注 2:根据《广东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省财政经营性资金实施股权投资管理的意见(试行)》(粤府办〔2013〕16 号)、《省财政经营性资金实施股权投资管理操作规程(试行)》(粤

财工〔2013〕280号）以及韶关市经济和信息化局、韶关市财政局《关于预安排2016年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改造资金（股权投资）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韶经信[2016]132号）等文件，乳源化成箔被列为2016年韶关市省属企业技术改造资金实施股权投资项目的企业单位，韶关市华艺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作为专项资金股权投资受托管理机构，以韶关市2016年广东省省级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对乳源化成箔进行股权投资5,000万元。投资期为三年，到期日前三个月内，经双方协商同意，投资期可延长二年，到期后，由本公司子公司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以年2.18%的股权溢价率回购上述股权，投资期内韶关市华艺信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不享有分红等其他收益，也不承担乳源化成箔亏损。

37. 所有者权益

项 目	期末数	期初数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4,772,858,436.55	4,666,435,170.64
少数股东权益	1,766,719,773.34	1,656,919,204.62
合 计	6,539,578,209.89	6,323,354,375.26

（二）备考合并利润表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4,751,358,562.86	3,464,746,031.06	5,141,563,654.95	3,898,618,486.31
其他业务	185,733,165.88	155,026,918.30	226,871,883.30	187,717,290.50
合 计	4,937,091,728.74	3,619,772,949.36	5,368,435,538.25	4,086,335,776.81

2. 税金及附加

项 目	2016年1-10月	2015年度
消费税	80,818.76	444,688.10
营业税	15,064,031.56	14,270,498.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7,340,175.97	7,604,502.60
教育费附加	2,063,052.73	2,350,936.69
资源税	143,020.80	130,758.02

合 计	24,691,099.82	24,801,383.55
-----	---------------	---------------

3. 销售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运费	61,056,331.58	65,143,120.06
学术推广费	58,874,911.78	3,409,831.25
交际应酬费	46,225,760.48	42,659,082.62
工资薪酬	20,900,553.39	22,960,205.74
差旅费	19,509,229.99	9,907,867.37
包装费用	6,904,292.33	7,161,978.86
车辆费用	2,854,995.44	3,067,895.34
办公费用	2,592,409.32	2,517,688.54
出口、报关费用	1,910,956.69	2,620,277.77
其他	10,794,638.32	9,752,941.26
合 计	231,624,079.32	169,200,888.81

4. 管理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工资薪酬	104,161,555.31	110,156,394.20
技术开发费	92,389,861.02	84,076,783.41
折旧、摊销	73,207,468.10	89,166,485.75
税费	26,686,746.10	37,301,486.63
审计咨询费	8,523,351.15	8,430,400.41
业务招待费	6,914,495.04	6,807,131.80
维修费	5,701,963.17	7,284,890.67
办公费	5,444,941.43	6,043,042.93
上市费用		23,815,072.90
其他	27,209,320.02	29,041,346.09
合 计	350,239,701.34	402,123,034.79

5. 财务费用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利息支出	234,764,036.23	345,794,657.22
减：利息收入	12,385,736.70	17,316,477.43
汇兑损益	-30,663,573.43	-27,728,205.18
手续费及其他	4,563,336.54	3,779,427.46
合 计	196,278,062.64	304,529,402.07

6. 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坏账损失	39,234,524.62	14,949,477.84
存货跌价损失	13,783,364.91	11,864,218.04
合 计	53,017,889.53	26,813,695.88

7. 投资收益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32,900.69	11,271,708.0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31,790.84	190,554.2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606,235.27
理财收益	1,132,164.38	
合 计	1,831,054.53	12,068,497.56

8. 营业外收入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7,535,345.07	27,118.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1,798.48	27,118.93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7,533,546.59	

政府补助	50,919,410.60	87,218,980.57
保险赔款	2,154,133.32	1,649,946.20
其他	648,026.97	1,538,917.90
合 计	61,256,915.96	90,434,963.60

(2) 政府补助明细

补助项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技术改造经费	12,888,185.11	18,806,978.11	资产相关
技术改造经费	5,165,999.49	1,855,751.00	收益相关
财政资助经费	25,923,000.00	55,537,900.00	收益相关
其他政府补助、奖励	6,942,226.00	11,018,351.46	收益相关
小 计	50,919,410.60	87,218,980.57	

(3) 其他说明

1) 本公司收到乳源瑶族自治县财政局拨付的科研经费 25,870,000.00 元；

2) 本公司、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分别收到韶关市科技局拨付的专利补助 4,000.00 元、4,000.00 元、4,000.00 元、1,200.00 元；

3) 根据《乳经促〔2016〕01 号关于核拨乳源瑶族自治县 2015 年第四季度电机能效提升补提经费的通知》，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韶关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分别收到乳源瑶族自治县东坪镇财政所拨款 74,830.00 元、1,669,990.00 元、435,247.00 元、10,863.00 元；

4) 根据《韶财工〔2016〕14 号关于下达韶关市 2016 年外贸扶持专项资金的通知》，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收到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库支付中心拨款 50,000.00 元；

5) 根据《乳经促联〔2016〕3 号关于核拨乳源瑶族自治县 2016 年第 1 季度电机能效提升补提经费的通知》，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分别收到乳源瑶族自治县东坪镇财政所拨款 234,582.60 元、399,238.00 元、577,360.00 元；

6) 根据《乳财工〔2016〕9 号关于下达 2016 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企业

转型升级方向）的通知》，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收到乳源瑶族自治县财政局拨款 100,000.00 元；

7) 根据《乳财工〔2016〕24 号关于下达经国家和省认定的“两化融合”示范民营企业扶持发展资金的通知》，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电化厂、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分别收到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库支付中心拨款 100,000.00 元、50,000.00 元、50,000.00 元；

8) 根据《粤人才办〔2016〕6 号关于印发 2015 年“杨帆计划”入选名单的通知》，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收到韶关市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拨款 200,000.00 元；

9)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收到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 2015 年省级安全生产专项资金 500,000.00 元；

10) 根据《乳财工〔2016〕1 号关于下达 2016 年省级安全生产专项资金的通知》，乳源东阳光电化厂收到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库支付中心拨款 500,000.00 元；

11) 乳源瑶族自治县兴源进出口贸易有限公司收到 2015 年广东省外贸稳增长调结构专项资金 270,000.00 元；

12) 根据《鄂人社规〔2015〕4 号关于印发《湖北省稳定岗位补贴实施办法》的通知》，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收到宜都市财政局稳岗补贴款 46,300.00 元、199,900.00 元、192,400.00 元；

13) 根据《东科函〔2016〕123 号关于清算 2014 年企业（单位）研发经费投入奖励资金的通知》，东莞东阳光科研开发有限公司收到东莞市财政局长安分局拨款 53,000.00 元；

14) 东莞东阳光科研开发有限公司收到东莞市财政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专利补助 55,000.00 元；

15)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收到桐梓县社会保险事业局拨付的稳岗补贴 29,426.00 元；

16) 根据《粤财工〔2016〕94 号 2016 年省级工业与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收到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库支付中心拨款 500,000.00 元；

17) 根据《韶财工〔2016〕14 号关于下达韶关市 2016 年外贸扶持专项资金的通知》，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收到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库支付中心拨款 50,000.00 元；

18) 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收到东莞市财政局国库支付中心拨付的专利补助 6,000.00 元;

19) 根据《粤财教〔2016〕59 号关于下达 2016 年科技发展专项资金(协同创新与平台环境建设方向)的通知》,乳源东阳光磁性材料有限公司收到乳源瑶族自治县国库支付中心拨款 1,000,000.00 元;

20)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分别收到宜都市财政局、宜昌市财政局拨付的上市奖励款 2,000,000.00 元、1,000,000.00 元;

21) 宜昌东阳光长江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收到宜都市财政局拨付的科技进步奖 30,000.00 元。

9. 营业外支出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8,750,316.09	2,871,536.2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3,858,508.54	2,871,536.28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4,891,807.55	
诉讼损失	77,734,925.71	11,851,190.22
对外捐赠	2,120,000.00	10,000.00
其他	707,161.29	236,507.11
合 计	89,312,403.09	14,969,233.61

10. 所得税费用

(1) 明细情况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120,532,840.72	102,691,407.52
递延所得税费用	-8,477,769.28	-6,961,826.79
合 计	112,055,071.44	95,729,580.7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利润总额	435,243,514.13	442,165,583.8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5,283,687.34	66,321,383.74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4,286,314.21	2,104,624.39
税率调整导致期初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余额的变化	-1,067,428.59	-25,734,291.49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642,297.49	-409,287.35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2,357,652.55	-304,500.0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478,743.04	5,748,767.5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9,006.20	-14,430.99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3,250,011.24	51,149,638.54
加计扣除影响	-1,149,976.24	-3,132,323.69
所得税费用	112,055,071.44	95,729,580.73

11.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276,552.57			-3,276,552.57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276,552.57			-3,276,552.5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3,276,552.57			-3,276,552.57	

续上表

项 目	2015 年度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201,482.73			-13,201,482.73	
其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3,201,482.73			-13,201,482.73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3,201,482.73			-13,201,482.73	
----------	----------------	--	--	----------------	--

(三) 其他

1.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 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80,438,167.56	[注]
应收票据	254,786,092.23	票据质押开票和借款
固定资产	1,758,330,953.00	提供抵押担保
无形资产	335,196,810.84	提供抵押担保
合 计	2,828,752,023.63	

注：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货币资金说明

2. 外币货币性项目

(1) 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成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4,789,119.50	6.7641	100,035,083.21
港币	521,771,609.27	0.8723	455,141,374.77
欧元	579,804.44	7.4294	4,307,599.11
日元	14,658,621.00	0.0646	946,946.92
应收账款			
其中：美元	25,038,042.34	6.7641	169,359,822.19
港币	7,613,050.73	0.8723	6,640,864.15
欧元	436,334.00	7.4294	3,241,699.82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5,718,156.42	6.7641	38,678,181.84
港币	2,654,023.46	0.8723	2,315,104.66
日元	13,273,038.40	0.0646	857,438.28

七、合并范围的变更

重组方合并范围的变更

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处置日净资产	处置当期期初至处置日净利润
1) 2016 年 1-10 月				
乳源东硕软磁新材料有限公司	注销	2016 年 3 月 7 日	30,012,886.20	1,837.39

八、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 重组方

1.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1) 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1) 基本情况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	乳源	乳源	合金材料加工行业	100.00		出资设立
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	乳源	乳源	化工行业	85.00	15.00	出资设立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桐梓	桐梓	采矿业	6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乳源	乳源	电子材料加工行业	5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乳源东阳光电化厂	乳源	乳源	化工行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电子材料加工行业	99.92	0.0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宜都	宜都	电子材料加工行业	18.68	81.3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乳源瑶族自治县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乳源	乳源	电子材料加工行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东莞市东阳光电容器有限公司	东莞	东莞	电子材料加工行业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其他说明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公司直接持有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 85.00%表决权股份，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乳源东阳

光电化厂持有乳源东阳光氟有限公司 15.00%表决权股份。

公司直接持有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99.92%表决权股份，本公司全资子公司乳源瑶族自治县阳之光亲水箔有限公司持有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0.08%表决权股份。

公司直接持有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18.68%表决权股份，本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持有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 81.32%表决权股份。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报告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49.00%	26,517,157.70	15,635,568.15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40.00%	-67,253,575.18	-37,434,728.78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报告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11,602,543.15	14,189,350.61	580,663,290.60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42,640,801.04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1) 资产和负债情况

子公司名称	期末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1,171,443,145.77	608,804,099.95	1,780,247,245.72	592,312,251.43	8,176,666.67	600,488,918.10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93,806,848.61	1,788,311,507.01	1,882,118,355.62	1,910,985,432.54	77,734,925.71	1,988,720,358.25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期初数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	1,126,882,056.55	660,734,600.49	1,787,616,657.04	620,615,087.43	11,835,000.00	632,450,087.43

杰精箔有限公司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92,123,942.90	1,742,734,075.39	1,834,858,018.29	1,758,224,604.28	15,291,190.22	1,773,515,794.50

2) 损益和现金流量情况

子公司名称	本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1,647,593,815.43	48,270,417.50	48,270,417.50	-221,334,762.25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7,664,967.00	-168,133,937.96	-168,133,937.96	-11,818,121.45

(续上表)

子公司名称	上年同期数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1,958,291,942.36	55,714,492.91	55,714,492.91	1,087,301.36
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3,301,473.43	-93,586,821.96	-93,586,821.96	102,153,993.48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但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子公司名称	变动时间	变动前持股比例	变动后持股比例
① 2016年1-10月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2016年6月30日	55%	51%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项 目	2016年1-10月
	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现金	49,231,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49,231,000.00
减：按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53,870,601.84
差额	-4,639,601.84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1) 基本情况

联营企业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乳源	乳源	电子材料加工行业	40		权益法核算
优艾希杰东阳光（上海）铝材销售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行业	49		权益法核算

(2)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项 目	2016 年 10 月 31 日/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 12 月 31 日/2015 年度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优艾希杰东阳光（上海）铝材销售有限公司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优艾希杰东阳光（上海）铝材销售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50,665,088.31	2,665,598.80	42,442,959.83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9,667,336.37	2,471,234.20	20,311,750.21	
非流动资产	92,242,061.98	27,342.39	69,434,281.32	
资产合计	142,907,150.29	2,692,941.19	111,877,241.15	
流动负债	13,820,732.67	81,260.24	21,195,855.58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3,820,732.67	81,260.24	21,195,855.58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29,086,417.62	2,611,680.95	90,681,385.5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51,634,567.05	1,279,723.67	36,272,554.23	
调整事项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8,851.67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51,575,715.38	1,279,723.67	36,272,554.23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				

价值				
营业收入	56,391,424.58		8,382,081.86	
财务费用	-27,539.51	16,855.55	-47,261.01	
所得税费用	719,711.85		84,068.04	
净利润	4,057,032.05	-388,319.05	476,385.57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057,032.05	-388,319.05	476,385.57	
本期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二）被重组方

在重要子公司中的权益

重要子公司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宜昌东阳光医药有限公司	宜都	宜都	医药销售	100.00		设立

九、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本公司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平衡,将风险对本公司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至最低水平,使股东和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公司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认和分析本公司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内。

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风险及市场风险。管理层已审议并批准管理这些风险的政策,概括如下。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来自银行存款和应收款项。为控制上述相关风险,本公司分别采取了以下措施。

1. 银行存款

本公司将银行存款存放于信用评级较高的金融机构，故其信用风险较低。

2. 应收款项

本公司定期/持续对采用信用方式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评估。根据信用评估结果，本公司选择与经认可的且信用良好的客户进行交易，并对其应收款项余额进行监控，以确保本公司不会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本公司的应收账款风险点分布于多个合作方和多个客户，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本公司应收账款的 12.33 % (2015 年 12 月 31 日：10.49%) 源于余额前五名客户，本公司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1) 本公司的应收款项中未逾期且未减值的金额，以及虽已逾期但未减值的金额和逾期账龄分析如下：

项 目	期末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账款	104,022,988.67	62,034,433.70			104,022,988.67
其他应收款	20,294,721.37				20,294,721.37
小 计	124,317,710.04	62,034,433.70			124,317,710.04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未逾期未减值	已逾期未减值			合 计
		1 年以内	1-2 年	2 年以上	
应收账款	157,345,217.38	53,467,502.06			157,345,217.38
其他应收款	11,076,226.84				11,076,226.84
小 计	168,421,444.22	53,467,502.06			168,421,444.22

(2) 单项计提减值的应收款项情况见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应收款项说明。

(二) 流动风险

流动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风险可能源于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量。

为控制该项风险，本公司综合运用票据结算、银行借款等多种融资手段，并采取长、短

期融资方式适当结合，优化融资结构的方法，保持融资持续性与灵活性之间的平衡。本公司已从多家商业银行取得银行授信额度以满足营运资金需求和资本开支。

金融负债按剩余到期日分类

项 目	期末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 行 借 款 [注 1]	4, 111, 678, 639. 75	4, 207, 671, 509. 04	3, 662, 308, 102. 68	373, 853, 893. 50	171, 509, 512. 86
应付票据	202, 043, 083. 94	202, 043, 083. 94	202, 043, 083. 94		
应付利息	11, 215, 068. 50	11, 215, 068. 50	11, 215, 068. 50		
应付股利	4, 445, 227. 18	4, 445, 227. 18	4, 445, 227. 18		
应 付 债 券 [注 2]	1, 081, 186, 104. 61	1, 381, 796, 575. 34	73, 067, 123. 29	240, 304, 794. 52	1, 068, 424, 657. 53
应付账款	753, 376, 678. 89	753, 376, 678. 89	753, 376, 678. 89		
其他应付款	335, 754, 086. 61	335, 754, 086. 61	335, 754, 086. 61		
长期应付款 [注 3]	3, 440, 000. 00	3, 440, 000. 00	3, 440, 000. 00		
专项应付款	6, 545, 451. 00	6, 545, 451. 00	872, 728. 00	1, 745, 456. 00	3, 927, 267. 00
其他非流动 负债[注 4]	276, 000, 000. 00	320, 884, 904. 11	60, 974, 427. 40	162, 289, 621. 92	97, 620, 854. 79
小 计	6, 785, 684, 340. 48	7, 227, 172, 584. 61	5, 107, 496, 526. 49	778, 193, 765. 94	1, 341, 482, 292. 18

(续上表)

项 目	期初数				
	账面价值	未折现合同金额	1 年以内	1-3 年	3 年以上
银 行 借 款 [注 1]	2, 534, 124, 000. 00	3, 121, 038, 926. 41	2, 082, 265, 729. 72	574, 810, 642. 20	463, 962, 554. 49
应付票据	82, 627, 549. 69	82, 627, 549. 69	82, 627, 549. 69		
应付利息	116, 352, 054. 79	116, 352, 054. 79	116, 352, 054. 79		
应付股利	51, 874, 861. 47	51, 874, 861. 47	51, 874, 861. 47		
应 付 债 券 [注 2]	2, 889, 863, 020. 21	3, 278, 074, 734. 23	1, 912, 282, 268. 48	235, 107, 534. 24	1, 130, 684, 931. 51
应付账款	520, 171, 556. 91	520, 171, 556. 91	520, 171, 556. 91		
其他应付款	643, 928, 381. 46	643, 928, 381. 46	643, 928, 381. 46		
长期应付款	6, 880, 000. 00	6, 880, 000. 00	3, 440, 000. 00	3, 440, 000. 00	

[注 3]					
专项应付款	7, 418, 179. 00	7, 418, 179. 00	872, 728. 00	1, 745, 456. 00	4, 799, 995. 00
小 计	6, 853, 239, 603. 53	7, 828, 366, 243. 96	5, 413, 815, 130. 52	815, 103, 632. 44	1, 599, 447, 481. 00

注 1：银行借款包括短期借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借款；

注 2：应付债券包括应付债券、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注 3：长期应付款包括长期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注 4：其他非流动负债包括其他非流动负债、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三）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主要包括利率风险和外汇风险。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借款有关。

截至2016年10月31日，本公司以浮动利率计息的银行借款人民币1, 187, 250, 000. 00元（2015年12月31日：人民币1, 934, 124, 000. 00元），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假定利率变动50个基准点，不会对本公司的利润总额和股东权益产生重大的影响。

2.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汇率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本公司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有关。对于外币资产和负债，如果出现短期的失衡情况，本公司会在必要时按市场汇率买卖外币，以确保将净风险敞口维持在可接受的水平。本公司于中国内地经营，且主要活动以人民币计价。因此，本公司所承担的外汇变动市场风险不重大。

本公司期末外币货币性资产和负债情况见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其他之外币货币性项目说明。

十、公允价值的披露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明细情况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	第二层次公允	第三层次公允	合 计

	价值计量	价值计量	价值计量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权益工具投资	58,521,964.70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58,521,964.70			

(二)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对于存在活跃市场价格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公允价值是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市场报价确定。

十一、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	母公司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深圳	投资兴办实业；国内贸易；经营进出口业务	109,600 万元	30.59	[注]

注：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0.59%的表决权股份，通过其控股子公司之全资子公司东莞市东阳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 3.69%的表决权股份，合计持有公司 34.28%的表决权。

(2)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张中能、郭梅兰夫妇。

2. 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

3. 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公司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备考合并财务报表附注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说明。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优艾希杰东阳光（上海）铝材销售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情况

(1) 本公司的其他关联方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关系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注 1]
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宜都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乳源龙湾机械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宜都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宜都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注 2]
广东南岭森林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注 2]
乳源避暑林庄温泉大饭店有限公司	[注 2]
宜昌山城水都冬虫夏草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乳源南岭智能家用机械有限公司	[注 2]
韶关安能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注 2]
宜昌三峡天龙湾国际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	[注 2]
宜昌山城水都生物面膜发酵有限公司	[注 2]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山泉水有限公司	[注 2]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	[注 2]
东阳光药零售连锁（东莞）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乳源山城水都民族健身俱乐部有限公司	[注 2]
东阳光药零售连锁(乳源)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东阳光药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东莞东阳光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乳源南岭森林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注 2]
乳源东阳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食品有限公司	[注 2]
乳源山城水都食品有限公司	[注 2]
深圳市东阳光合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合营公司
宜昌山城水都大饭店有限公司	[注 2]
宜都山城水都生态林场有限公司	[注 2]
林芝东阳光药业投资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东莞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东莞市东阳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前海东阳光（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乳源瑶族自治县京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之股东
遵义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宜都市宏硕贸易有限公司	同一最终控股股东

注 1：持有本公司 5.19%股权的股东；

注 2：其最终控股股东为乳源瑶族自治县京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二）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1）明细情况

1) 采购商品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38,876,392.55	440,362,179.49
宜都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131,235.97	1,883,168.34
乳源避暑林庄温泉大饭店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4,563,922.97	4,791,757.33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8,033,131.16	3,347,887.18
乳源南岭智能家用机械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35,282.04	72,752.14
东阳光药零售连锁(乳源)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117,461.07	68,258.60
东阳光药零售连锁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6,990.43	16,359.41
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4,444.44
宜昌三峡天龙湾国际高尔夫俱乐部有限	接受劳务	9,639.32	3,800.00

公司			
乳源南岭森林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67,008.32	1,080.00
宜都山城水都生态林场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12.82	
宜昌山城水都大饭店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523.08	
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	8,414,494.18	17,510,584.65
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2,280,143.98
东莞东阳光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27,973.59
宜都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96,279.30	13,258,542.11
广东南岭森林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采购沥青	931,648.36	5,162,549.31

2) 出售商品和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东阳光药零售连锁(东莞)有限公司	印刷品	898,494.84	13,414.36
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印刷品	608,000.02	1,418,960.36
广东南岭森林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印刷品	30,753.00	48,208.90
乳源避暑林庄温泉大饭店有限公司	印刷品	260,136.90	188,235.43
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五金材料、双氧水、液碱、蒸汽等	3,785,380.68	3,134,724.31
乳源东阳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蒸汽	73,351.98	42,017.61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	印刷品	952,141.44	612,166.39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山泉水有限公司	印刷品	203,191.97	79,036.64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食品有限公司	印刷品	8,596.21	5,320.51
乳源南岭智能家用机械有限公司	设备备件	219,471.14	445,261.90
乳源山城水都民族健身俱乐部有限公司	印刷品	37.61	188.05
乳源山城水都食品有限公司	印刷品	6,674.36	12,158.98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腐蚀箔	13,604,519.53	4,418,041.96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油类	960,155.71	1,173,375.31
韶关安能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印刷品	488.89	385.99
深圳市东阳光合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印刷品	19,073.26	15,924.47

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	煤炭	494,950.83	2,633,492.39
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印刷品	406,996.67	581,199.44
宜昌三峡天龙湾国际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	印刷品	15,605.51	1,620.31
宜昌山城水都大饭店有限公司	印刷品		383.59
宜昌山城水都冬虫夏草有限公司	印刷品	306,325.64	251,455.07
宜昌山城水都生物面膜发酵有限公司	印刷品	10,455.43	6,051.28
宜都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印刷品	1,723.60	3,877.27
宜都山城水都生态林场有限公司	印刷品		7,922.65
宜都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印刷品	5,805.67	16,676.37
宜都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印刷品	6,553.51	3,906.32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印刷品	33,220.35	860,788.78
东莞东阳光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药品	10,710.16	1,129,484.60
乳源瑶族自治县京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印刷品	557,350.42	
东莞市东阳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印刷品	1,022.22	
东莞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印刷品	13,801.13	
林芝东阳光药业投资有限公司	印刷品	2,954.29	
前海东阳光（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印刷品	2,915,152.89	

2. 关联租赁情况

(1) 公司出租情况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6年1-10月确认的租赁收入	2015年度确认的租赁收入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3,037,950.45	4,046,550.00
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房屋	2,184,684.68	2,910,000.00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	576,000.00	384,000.00

(2) 公司承租情况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2016年1-10月确认的租赁费用	2015年度确认的租赁费用
东莞东阳光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房屋	547,633.78	729,448.20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房屋	45,045.05	60,000.00

3.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及子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 起始日	担保 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 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张中能、郭梅兰	150,000,000.00	2016-01-22	2019-01-22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16-01-14	2019-01-12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16-03-25	2019-03-24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4,000,000.00	2016-03-09	2019-03-08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2,500,000.00	2016-01-29	2019-01-28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2,500,000.00	2016-04-19	2019-04-18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注1]	26,000,000.00	2015-03-30	2019-09-3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注1]	65,000,000.00	2015-03-30	2022-03-2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注1]	200,000,000.00	2016-04-26	2019-04-2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0,000,000.00	2015-12-01	2018-12-0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8,000,000.00	2016-06-03	2018-12-02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02-29	2019-02-12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81,800,000.00	2016-08-04	2019-04-1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5-11-25	2018-11-25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张中能、郭梅兰	300,000,000.00	2015-11-06	2018-11-0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6-01-01	2019-01-0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917,600.00	2015-08-28	2019-10-3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600,000.00	2015-12-29	2019-10-3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	2016-01-15	2019-10-3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16-03-14	2019-10-3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682,400.00	2016-06-02	2019-10-3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25,552,400.00	2015-08-28	2024-08-2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8,400,000.00	2015-12-29	2024-08-2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200,000.00	2016-01-15	2024-08-2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16-03-14	2024-08-2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3,847,600.00	2016-06-02	2024-08-27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张中能、郭梅兰	100,000,000.00	2015-11-11	2018-11-11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张中能、郭梅兰	100,000,000.00	2015-11-10	2018-11-1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6-02-29	2019-02-02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张中能	80,000,000.00	2016-09-20	2019-03-2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张中能	60,000,000.00	2016-09-26	2019-03-2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张中能	71,400,862.65	2016-07-18	2019-01-18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02-29	2019-02-02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张中能、郭梅兰	50,000,000.00	2016-06-27	2019-06-26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张中能、郭梅兰	50,000,000.00	2016-07-07	2019-07-05	否
东莞市东阳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张中能、郭梅兰[注 2]	100,000,000.00	2016-08-30	2019-08-3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张中能、郭梅兰[注 3]	75,000,000.00	2011-12-20	2019-12-2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张中能、郭梅兰[注 3]	75,000,000.00	2011-12-20	2019-12-20	否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4-10-31	2021-10-30	否

注 1：遵义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其持有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 40%股权提供质押；

注 2：东莞市东阳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其持有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600 万股票提供质押；

注 3：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分别提供股权、房屋建筑物、土地使用权及设备作为抵押。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83,000,000.00	2014-06-18	2015-06-18	资金拆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4-08-22	2015-08-22	资金拆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0	2015-03-03	2015-03-24	资金拆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75,000,000.00	2015-07-05	2015-10-24	资金拆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5-11-02	2015-11-28	资金拆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2,000,000.00	2015-11-02	2015-11-28	资金拆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8,000,000.00	2015-11-02	2016-02-04	资金拆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12-01	2016-01-29	资金拆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40,000,000.00	2015-12-30	2016-01-29	资金拆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11-02	2016-01-05	资金拆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000,000.00	2015-11-02	2016-01-29	资金拆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12-01	2016-01-29	资金拆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92,000,000.00	2015-12-30	2016-01-29	资金拆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12-30	2016-02-04	资金拆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15-12-30	2016-03-01	资金拆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6-05-11	2016-06-16	资金拆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05-11	2016-11-09	资金拆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09-01	2016-11-09	资金拆借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	5,000,000.00	2016-09-05	2016-11-09	资金拆借

发展有限公司				
--------	--	--	--	--

5.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出售资产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乳源东阳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注 1]	出售土地	5,511,000.00	
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注 2]	出售土地	47,663,700.00	
东莞东阳光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销售固定资产		5,188,827.24

注 1：公司控股子公司乳源东阳光优艾希杰精箔有限公司将所拥有的部分土地转让至乳源东阳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尚未收回土地转让款，相关变更登记已完成，交易价格参照评估价格确定。

注 2：公司全资子公司宜都东阳光高纯铝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之控股子公司宜都东阳光化成箔有限公司将所拥有的部分土地转让至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尚未收回土地转让款，相关变更登记已完成，交易价格参照评估价格确定。

6. 其他关联交易

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占用费情况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收到利息收入		737,131.80
东莞东阳光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支付利息费用		9,565.62
宜都市宏硕贸易有限公司	支付利息费用		466,378.75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支付利息费用		23,266.04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330.10 万元	413.52 万元

(三)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8,867.80	388.68	204,600.97	2,046.01
应收账款	东莞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9,757.34	97.57		
应收账款	前海东阳光(深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148,167.75	21,481.68		
应收账款	林芝东阳光药业投资有限公司	3,456.52	34.56		
应收账款	东莞市东阳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76.00	1.76		
应收账款	宜昌山城水都冬虫夏草有限公司	128,658.40	1,286.58	256,610.43	2,566.10
应收账款	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	94,991.40	949.91	2,349,491.81	23,494.92
应收账款	宜昌东阳光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264,603.56	22,646.04	39,098.50	390.99
应收账款	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20,620.13	206.20	134,460.00	1,344.60
应收账款	乳源东阳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1,800.00	18.00		
应收账款	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425,672.03	4,256.72	2,914.00	29.14
应收账款	东阳光药零售连锁(东莞)有限公司	392,646.00	3,926.46		
应收账款	乳源南岭智能家用机械有限公司	22,387.40	223.87		
应收账款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山泉水有限公司	17,448.85	174.49		
应收账款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化妆品有限公司	1,620.00	16.20	548,269.13	5,482.69
应收账款	乳源南岭好山好水食品有限公司	10,057.57	100.58		
应收账款	乳源山城水都食品有限公司	836.00	8.36		
应收账款	宜都山城水都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408.00	4.08		
应收账款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345,023.26	3,450.23		
应收账款	乳源瑶族自治县京伟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652,100.00	6,521.00		
应收账款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155,492.50	21,554.93	1,236,158.39	12,361.58

	公司				
应收账款	深圳市东阳光合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2,315.72	223.16		
应收账款	宜都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556.80	25.57
应收账款	宜昌三峡天龙湾国际高尔夫俱乐部有限公司			88.00	0.88
小 计		8,757,106.23	87,571.06	4,774,248.03	47,742.48
预付款项	宜都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474,000.00			
小 计		474,000.00			
其他应收款	乳源东阳光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5,511,000.00	55,110.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372,125.00	33,721.25		
其他应收款	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2,425,000.00	24,250.00		
小 计		11,308,125.00	113,081.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广东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330,000,000.00		290,000,000.00	
小 计		330,000,000.00		290,000,000.00	

2. 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数	期初数
应付账款	宜都长江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409,278.00	302,112.00
应付账款	乳源龙湾机械有限公司	4,377,217.33	5,377,217.33
应付账款	宜昌东阳光火力发电有限公司	227,382,847.28	24,255,036.87
应付账款	东阳光药零售连锁(东莞)有限公司	2,240.54	
应付账款	乳源南岭智能家用机械有限公司	790,170.00	
应付账款	乳源避暑林庄温泉大饭店有限公司	74,742.92	
应付账款	广东南岭森林景区管理有限公司	970,158.40	111,727.60
应付账款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4,290,483.90	2,266,256.95
小 计		238,297,138.37	32,312,350.75
预收款项	乳源东阳光药业有限公司	935,551.19	

	司		
预收款项	乳源县立东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637,586.42	
小 计		1,573,137.61	
其他应付款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10,852,378.45	468,440,695.69
其他应付款	东莞东阳光药物研发有限公司	547,633.78	
小 计		211,400,012.23	468,440,695.69
应付股利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34,291,926.00
应付股利	东莞市东阳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8,045,926.00
应付股利	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		5,417,873.12
小 计			47,755,725.12

十二、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承诺事项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或有事项

未决诉讼仲裁形成的或有负债及其财务影响

根据《贵州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进一步深入推进全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工作的通知》（黔府办发〔2013〕46号）及黔府办发电〔2013〕107号的文件精神，公司以政府为主导，以公司控股子公司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狮溪煤业）为主体分三批对桐梓县华山煤矿、桐梓县渝兴煤矿、鑫源煤矿等8家煤矿企业实施兼并重组整合。在整合过程中，狮溪煤业仅受让各重组方矿权，并经贵州省国土资源厅批复同意，将参与整合煤矿的采矿权证整合后登记在狮溪煤业名下，但被整合煤矿并未办理注销手续。鑫源煤矿作为合伙企业至今仍然存在，仍保留其独立法律主体地位而并未被吸收合并。整合期间，狮溪煤业与各煤矿企业签订了《采矿权转让合同》、《兼并重组合作框架协议》和《采矿权转让合同补充协议》，约定转让方在参与整合前的债权债务、矛盾纠纷等其他遗留问题均由转让方自行承担，与狮溪煤业无关。此外，为隔离法律风险，在贵州省煤矿企业兼并重组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对狮溪煤业兼并重组实施方案进行批复后，狮溪煤业封存了被整合煤矿的公章，并以登报的方式声明狮溪煤业对相关煤矿进行整合前的债务、担保不承担清偿责任。

刘成良为鑫源煤矿的合伙人，因经营煤矿需要资金向多人借款，并由鑫源煤矿提供担保

或作为共同借款人。但借款期限届满后，刘成良和鑫源煤矿没有按照约定偿还借款本金及利息，债权人对刘成良、鑫源煤矿向法院提起诉讼，同时认为由于鑫源煤矿已并入狮溪煤业，故将狮溪煤业列为共同被告，请求法院判令狮溪煤业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刘成良作为鑫源煤矿合伙人，在明知狮溪煤业与鑫源煤矿筹划兼并重组事项的情况下，还以鑫源煤矿名义对外借款及对外担保，狮溪煤业已向桐梓县公安局报案，桐梓县公安局已下达桐公（刑）立字[2016]491号《立案决定书》，该案目前尚未终结。

狮溪煤业就已代鑫源煤矿偿还的借款本息和代鑫源煤矿承担保证责任并清偿刘成良应归还的借款本息，向鑫源煤矿和鑫源煤矿合伙人徐显平、罗仕国及刘成良提起诉讼并一审胜诉，截至财务报告日，狮溪煤业尚未收回上述代付代偿款。

根据已判决生效的诉讼的判决结果，其他未决诉讼法院很可能适用《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审理与企业改制相关民事纠纷案件若干问题的规定》第三十一条“企业吸收合并后，被兼并企业的债务应当由兼并方承担”的规定，判决狮溪煤业公司对鑫源煤矿的债务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资产负债表日，狮溪煤业对上述诉讼承担的或有债务 77,734,925.71 元计提预计负债，并对代付代偿款全额计提坏账损失，对业经法院准许债权人（原告）撤回和驳回债权人诉讼请求且在财务报告日未重新起诉的诉讼未预计损失。

十三、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财务报告日，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四、其他重要事项

（一）分部信息

1. 确定报告分部考虑的因素

公司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等为依据确定报告分部，并以产品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与各分部共同使用的资产、负债按照规模比例在不同的分部之间分配。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1）2016 年 1-10 月

产品分部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亲水箔	1,075,367,357.60	988,229,161.00	2,003,052,914.50	1,123,022,007.67
电子箔	359,067,535.18	259,329,143.50	746,900,863.96	304,467,985.61

电极箔	2, 416, 599, 125. 43	2, 083, 225, 430. 54	4, 012, 223, 699. 94	2, 463, 693, 168. 39
钎焊箔	400, 839, 991. 63	340, 590, 560. 87	451, 767, 487. 88	152, 384, 097. 59
电容器	146, 389, 234. 64	121, 850, 123. 04	457, 137, 492. 19	140, 376, 664. 33
磁性材料	234, 063, 272. 69	219, 097, 345. 90	502, 196, 086. 45	376, 580, 002. 17
化工产品	605, 884, 894. 59	528, 999, 019. 30	2, 071, 253, 734. 43	1, 357, 161, 665. 05
板带材	66, 295, 368. 69	60, 634, 229. 92	74, 718, 323. 51	25, 202, 974. 11
运输	71, 311, 613. 65	64, 988, 179. 59	38, 838, 698. 85	10, 311, 273. 14
药品	741, 218, 681. 98	171, 730, 119. 40	2, 697, 094, 517. 08	324, 032, 824. 00
其他	132, 285, 945. 47	106, 853, 734. 92	7, 597, 680, 641. 72	4, 438, 425, 699. 86
小 计	6, 249, 323, 021. 55	4, 945, 527, 047. 98	20, 652, 864, 460. 51	10, 715, 658, 361. 92
分部间抵销	1, 497, 964, 458. 69	1, 480, 781, 016. 92	6, 944, 279, 560. 87	3, 546, 651, 672. 17
合 计	4, 751, 358, 562. 86	3, 464, 746, 031. 06	13, 708, 584, 899. 64	7, 169, 006, 689. 75

(2) 2015 年度

产品分部

项 目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资产总额	负债总额
亲水箔	1, 059, 160, 838. 00	991, 502, 593. 08	1, 518, 483, 733. 21	741, 731, 791. 90
电子箔	569, 552, 491. 49	435, 564, 520. 20	891, 587, 977. 14	298, 826, 050. 93
电极箔	2, 863, 137, 404. 48	2, 548, 789, 805. 59	3, 715, 128, 907. 19	2, 403, 172, 539. 90
钎焊箔	442, 406, 696. 99	383, 896, 172. 59	421, 317, 412. 43	149, 060, 053. 38
电容器	195, 615, 598. 02	168, 911, 401. 11	495, 419, 538. 57	160, 524, 506. 68
磁性材料	265, 777, 007. 73	245, 558, 645. 90	486, 560, 331. 74	279, 682, 904. 64
化工产品	613, 535, 510. 96	537, 638, 312. 87	2, 093, 181, 828. 53	1, 283, 667, 846. 10
板带材	87, 153, 275. 02	83, 437, 500. 05	82, 998, 726. 21	29, 364, 546. 05
运输	77, 550, 749. 28	72, 129, 614. 68	33, 890, 883. 18	9, 150, 178. 29
药品	692, 707, 296. 89	175, 548, 408. 12	2, 577, 415, 236. 23	434, 565, 907. 86
其他	153, 419, 886. 29	122, 357, 152. 52	7, 342, 608, 602. 88	3, 107, 564, 854. 82
小 计	7, 020, 016, 755. 15	5, 765, 334, 126. 71	19, 658, 593, 177. 31	8, 897, 311, 180. 55
分部间抵销	1, 878, 453, 100. 20	1, 866, 715, 640. 40	6, 152, 527, 196. 00	1, 714, 599, 574. 50
合 计	5, 141, 563, 654. 95	3, 898, 618, 486. 31	13, 506, 065, 981. 31	7, 182, 711, 606. 05

（二）银团贷款

2015 年国家开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龙岗国安村镇银行有限责任公司共同组成贷款银团，向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并表子公司提供总额为人民币 20,000 万元的贷款，贷款抵押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物
本公司	连带责任担保	
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质押	持有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500 万股票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各借款人借款情况列示如下：

借款人	短期借款
深圳市东阳光化成箔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合 计	200,000,000.00

（三）租赁

经营租出固定资产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之合并资产负债表项目注释之固定资产所述。

（四）股东股权质押

截至 2016 年 10 月 31 日，控股股东深圳市东阳光实业发展有限公司累计质押持有公司股份 65,648.08 万股，股东东莞市东阳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累计质押所持有公司的 9,100.00 万股，股东乳源阳之光铝业发展有限公司累计质押所持有公司股份 2,600.00 万股。

（五）狮溪煤业探矿权证到期延续情况说明

公司控股子公司桐梓县狮溪煤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狮溪煤业）所属响水—黑神庙探矿权已到期，狮溪煤业已提交探矿权延续申请，并取得贵州省国土资源厅受理回执，目前正在办理中。

十五、其他补充资料

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 目	2016 年 1-10 月	2015 年度	说明
-----	---------------	---------	----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 214, 971. 02	-2, 844, 417. 35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50, 919, 410. 60	87, 218, 980. 57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77, 734, 925. 71	-11, 851, 190. 22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以及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99, 263. 69	11, 877, 943. 33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237, 921. 39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001.00	2,942,356.9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 计	-27,456,223.44	87,581,594.71	
减：企业所得税影响数（所得税减少以“－”表示）	1,621,542.46	5,255,211.3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7,219,188.13	3,442,862.5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1,858,577.77	78,883,520.77	

广东东阳光科技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七年二月十五日